高校原典精读课教学中的师生互动
——语言学精读课教学方法探索

作者：申小龙

“《普通语言学教程》精读”和“《语言论》精读”是我为中文系本科一、二年级学生开设的语言学名著精读基础课。这两门课程分别以瑞士著名语言学家索绪尔的经典著作《普通语言学教程》和美国语言学家萨丕尔的经典著作《语言论》为读本，讲授索绪尔的结构主义语言学思想。根据我的教学实践，原典精读课程由于经典著作的内涵丰富、表述艰深，其教学的关键是要形成广泛深入的师生互动。

本科一、二年级的学生刚接触语言学，在阅读原典时会碰到很大的困难。这时候如果教师只是满堂灌，学生的畏难心理会加重。开始的时候，我们鼓励学生就阅读和教师讲课中的难点在课堂上畅所欲言，提出问题，但学生们怕自己的想法太幼稚，有想法不敢说，于是我们改用每次讲课后布置思考题的方法，让学生把自己听课时和课后阅读时的思考和想法写下来。学生的作业交上来后，我们对每一份作业都认真评点，在教师认为有价值的部分划出红线，写下评语，充分肯定学生鲜活的思想，注意阐发学生观点中的学术价值，解答学生思考中的疑惑。然后，将所有学生的作业按问题分类整理，拿到课堂教学中来讲评。

每一次上课，我们都安排半节课甚至更多的时间，讲评学生的作业和观点，并引导学生对同学的观点展开讨论。课堂的气氛立刻活跃了起来。许多同学第一次听老师在课堂上讲评自己的观点，心情非常激动，原来不自信的学生在教师的肯定和鼓励下，发现学术的殿堂不是高不可攀，而是可以以当代年轻学子的热情和思索与大师对话的。学生之间也在课堂上展开了热烈的讨论。对学生作业的讲评，成了这门课程教学中深化课堂讲授的知识，扩展学生的课外阅读，加强师生互动和学生之间互动的有力手段，也成了这门课程最受学生欢迎的内容。在讲评中，师生往往从课内的知识伸展到课外，原典中的理论和学术界、和社会生活、和学生的经历密切联系起来，大大开阔了视野，同时教师的学养、个性和情感也在学生面前展露无遗，让学生感悟良多，非常过瘾。

一般认为布置课后作业是中学教学的方法，但我们在教学中发现，现在的大学生在听课中迫切希望和老师交流，希望在课堂上听到自己的声音。而在课堂上，一方面由于新的知识尚来不及消化，一方面由于学生不自信或害羞，往往很难开展较为深入的讨论。此时，课后思考题给了学生一个整理和发表观点的机会。学生们在思考题的引导下，扩大阅读面，不断产生新的想法，写出来后通过老师讲评在课堂上交流，引发讨论甚至辩论，这个过程开始时比较艰苦，渐渐的学生们就乐在其中了，以至于一个学期写下来，到最后一次大家都依依不舍，说：“以后再没有这样的机会了。”

布置思考题是引导学生广泛参与课堂教学讨论的方法，而对学生的思考题作业进行讲评又是教师提升课堂讨论质量的重要方法。在学生人人参与进来发表意见时，很容易出现部分学生的观点质量不高的情况。这个质量不高包括观点缺乏新意、观点缺乏吸引力、观点表述不清晰、观点表述冗长或艰涩。课堂讨论中出现上述任何情况都会使周围同学感到乏味，而在课堂即时讨论的情况下，这种情况教师较难控制，以致在有限的讨论时间中讨论的质量难以保证。采用对学生的思考题作业课堂讲评的方法，教师对学生的全部观点作了精选，同时又作了讲评的悉心准备，致使课堂讨论的质量和学生的兴趣都大大提升。教师在讲评中根据学生上交的作业不仅能事先设计并引发学生就某个共同感兴趣的专题展开讨论，而且能有意识地安排观点不同或对立的学生进行辩论。布置思考题和教师讲评相结合，既广泛调动了学生参与教学讨论的积极性，又把这种积极性及时提升为高质量的课堂交流，有效解决了课堂教学讨论中量和质的矛盾。

每次课都布置思考题，并且每次学生的作业都仔细评改，这的确要花去许多时间，尤其是随着学生作业水平的提高，阅读的面越来越广，问题越来越多,教师往往要查阅许多学生作业提到的书籍，但由于学生思考和提出的问题往往很重要或很有意思，深化了课程内容，我们也乐此不疲去回应和解答。有时我们还会把个别学生课外阅读中发现的有价值的内容复印给全班同学，以助讨论。作业和讲评在学生中激起了一股相互学习，“一争高下”的研究热情。一个来自学生的创造性的见解在同学中分享，这成了每次课堂教学中赏心悦目的事。教师布置作业的确是增加了负担，但当学生都积极投入的时候，对教师是最大的回报。
把布置思考题从教师的要求变成学生的需要，关键是教师要认真对待每一篇作业，精心点评。我们发现，一旦得到教师的书面评点和课堂讲评，学生参与研究和讨论的自信心就大大增强。

根据我的教学经验，精读课开始阶段由教师列出每次课程的思考题是必要的，并且在前几次布置中应该要求每个学生都写，“逼”学生“上马”。而到课程中期，思考和作业已经成为学生自觉的需要，此时教师再布置思考题反而会束缚学生的思考，不妨任由学生自选题目，有想法就写，没有想法就不写，以形成非常自由的学习和思考氛围。

对学生作业的点评，是精读课教学师生互动的的关键之笔。其关键性主要表现在：

（1）教师对学生观点的讲评不仅使学生感到自己的思考受到老师的重视，而且使学生真正感到自己成了课堂讨论的主人；

（2）教师对学生观点的讲评，使学生对自己的略显稚嫩的想法逐渐树立了自信，在老师的搀扶下逐渐迈开了学生探索的大步；

（3）教师对学生观点的讲评，实现了课堂教学师生的充分而深入的对话，这给了学生极大的满足；

（4）教师对学生观点的讲评，不仅仅是知识性的，更多的往往是感悟性的，讲评中展现了教师的思想、学养与人格的特征，学生感受到更多的知识外的东西，这让学生觉得非常过瘾；

（5）教师对学生观点的讲评，促进了同学之间的思想交流，并于无形之中在学生中形成了相互激励、相互学习的氛围。

《普通语言学教程》精读课如何讲评学生作业，下面我用03级学生的一些实例来做说明。

（一）作业点评要紧扣原典文字，释疑解惑

《普通语言学教程》的精读，与一般中国古典文献的精读不太一样，后者在文本字句上的问题一般注释书都有解释，教师也会在课堂上加以疏通；前者的文本是规范的现代汉语，学生在理解上的困难往往不是字句本身，而是理论和逻辑问题。由于学生的情况各不一样，在理论上，一个同学即刻产生共鸣的问题，另一个同学可能百思不得其解。这样，针对性的释疑解惑就非常必要。作业为学生表达个人观点和疑惑提供了一个非常合适的平台，教师对作业的点评可以起到为课堂教学作个性化拾遗补阙的作用。例如：

〔例一〕

上课时，提到“语言的变化是潮汐式的，潮涨潮落但决不前进”。横向来看，各民族语言的确没有孰优孰劣之分。但纵向呢？以汉语为例，文言文的确有白话文不可取代的微言大义的特色。那么五四时，倡导白话文运动，是为了适应时代要求。而各个时代都有与之相应的语言。虽然时代是向前发展，但语言却不同，这样也可以解释。但最让我不解的是，原始语言与现代语言或古代语言相比，难道不落后吗？还有，现代白话文与五四时期相比，词汇明显丰富，表达也更清晰。从广义上讲，现在和五四的代沟也不大吧。读读当时的文学作品，明显不如现在的丰满。就一个时代内部而言，适应它的语言也是在不断丰富、完善，这难道不算是语言的发展吗？那么，语言到底是发展还是变化呢？我很疑惑。

就算语言是潮汐式的变化，潮汐的变化还与月球的引力有关，语言呢？语言变化是要适应时代的要求。我非常不同意“语言的变化只是语言系统内部调整，与人无关”的观点。语言的变化一定与人类的思维与价值标准有关，比如经济因素。国际语言英语，先是有日不落帝国的经济支持，现在又有美元撑腰。经济对语言价值观的影响已经渗入生活的点点滴滴。我是河北人。我们的方言中，“我”的表达是一个音，没有对应的字。这个发音是在韵母“an”前有一个比“n”更靠前的鼻音声母。我的室友说，每当我发这个音时，她们眼前就浮现出一个黄土高原破窑洞边上穿得像秋菊一样的农妇的身影。最奇怪的是，我也有同感。既然我们都觉得这个音土得掉渣，自然也就很少使用。现在，在我的家乡，这个音也逐步被“我”取代，甚至我父母也开始说“我”。其实发音并无贵贱，有区别的是发音的地区。前几年，粤语盛行。唱粤语歌，大家都能接受。可如果把歌曲改为我们河北方言，大概可以称得上骇人听闻了吧。所以对于经济影响语言，我是深有体会的。“拜金”是语言或人类的本性吗？（03级学生孙欢欢的作业）

老师点评：潮涨潮落指的是语法的类型，不是语言的丰富完善。人类语言的发展在语法类型上会有变化，但这种变化不是单线进化，而是潮涨潮落。

语言都在不断完善的发展中。就一种语言本身而言，后来的形式一定比早期的形式更有功效。就是因为社会发展了，语言也随之发展了。但每一个历史时期，语言都是适应当时社会的需要的。不必用社会发展后的语言与社会发展早期的语言相比。这不公平。
就各民族语言而言，你取分析，我取综合，其社会功效是一样的。既然功效一样，语言发展中在类型上的变化就是“潮涨潮落”。

语言的经济价值有高低，但结构类型没有高低。再“牛”的语言，它在类型上都是平淡无奇的。你的家乡方言中秋菊般的“我”，与英语中绅士般的“I”相比，毫不逊色，交相辉映。

很想听听这个“眼前就浮现……”的音。

〔例二〕

现代意义的汉语语言学自马建忠《马氏文通》始。从此，也就开始了西方语言学的“纠缠”，说不清这种“纠缠”给汉语研究带来了曙光，还是将其拉入了深渊，但有一点是可以肯定的，即现在的句法分析方法总让汉语觉得有点别扭。仿佛一经研究，汉语全都变成了另外一副样子。可以肯定，组合——聚合的理论不适合汉语，因为汉语并未列位研究对象中。因为组合——聚合的合理性完全建立在有丰富的形式变化的屈折语基础上。而汉语，除了语序之外，表达与形式却不大相关。因此，我们也不能从汉语角度去评价结构的合理性。

老师点评：你提出了一个很好的问题：组合聚合理论是否适用于汉语？

另外，有这样一个疑问：结构主义世纪是创造结构，但对万物结构的认识本身即是人的经验、思维的产物，那这样的结构是否具有合理性？

老师点评：具有功能基础的结构是合理的。制造出来的结构都不具有功能基础。

申老师认为语言学不可界定，我还是有一点不明白。界定的确规定了范围，但这在研究存在有限性的情况下，我认为是有必要的。可以找出一些问题，或一些现象，用语言学的方法去解决或分析，但不免会遗漏掉另外一些问题。界定，在我看来，并不等于限制。随着研究的深入，学科的外延自会扩大，语言学的方法也会因之增多，而没有必要担心其受限制。就如同在做研究时，先提出一个假设，然后去寻找资料，在寻找材料的过程中，自会有一些材料跳出来，否定或修正假设。至于由资料而得出的假设最终得出的结论是否合理，那就看资料的是否完整、全面以及研究者的水平了。

老师点评：不是语言学不可界定，而是语言学没有内与外的区别。

文化普及前后语言的发展变化是否存在差异性？如果存在，有表现在哪些方面？（03级学生田颖的作业）

老师点评：文化普及的一个重要成果是标准语对方言的影响，也就是方言的“普通化”。
从你的提问可以看出你的思考很深入。

〔例三〕

结构主义者始终坚持“世界是由各种关系而不是由事物构成的”，因此他们认为“在任何既定情景下，一种因素的本质就其本身而言是没有意义的，它的意义事实上由它和既定情景中的其他因素之间的关系所决定”。也就是说，任何“实体”或“经验”的完整意义只有与“结构”相结合，才能被认识，被感知。

我认为这样的观点是有道理的，就如同语言必须以文字作为形式载体一样。从另一个角度讲，也正因为意义必须被结合到“结构”之中，语言的结构力量就会在默默之中对我们施加着一种“麻醉力”。即使单从语音上来看，由于我们早已习惯了自己母语的音位结构，因而往往很难形成甚至发出其他语言中作为音位使用的语音。就如多罗西?李所说：“一个特定社会的成员使用自己文化所特有的语言和其他规范的行为来整理他所经验到的现实——只有当现实以他的代码形式呈现于他面前时他才能真正把握它。”也就是说，语言结构在承载意义的同时，使我们逐渐失去了对于其他文化的敏感认知。或者反过来说，构成文化的整个社会行为领域，可能在实质上就表现为一种按照惯用语言模式进行构筑和编码的过程，因而其自身已经在另一个意义上形成了一种 “语言”。

写到这里，忽然想到一个问题“我们与我们所说的语言之间究竟是怎样的一种关系。”虽然我们不停地使用着语言，但似乎仅仅只是“追随”，这种追随使得事物不能以其本真状态为我们的思想所感知。而我们之所以无法真正接近事物的本原和语言本身，很可能就是因为结构这一形式媒介。它作为语言传递意义的附属手段，是必不可少的存在，以至于如果某一种语言的结构最终没有影响到使用者的感觉和习惯，那反而会使人惊诧。

海德格尔在“on the way to language” 中说：“经受一种语言之体验，就意味着通过接受和服从语言的要求，让我们与此语言的要求相关联。……我们说着语言的人，也就会一天天在时间的进程中被这种体验所改变。”可以说，当作为一种氛围的文化落到实处时，就是通过结构来潜移默化地影响我们的行动甚至思维。（03级学生毛佳丽的作业）

老师点评： 区分两点：

1.　语言对人产生结构性的影响。这个“结构”是语言的意义体系和价值体系。它是人的真实的存在。

2.　结构主义的“结构”是研究者对真实事象的一种符号化的整合。它不是真实的存在，相反，恰恰因为它的“假”（符号表达），它才存在。

一个实在（单位）本身有没有意义？在真实的存在中有，在假设的存在中没有。

（二）作业点评要善于归纳学生们的想法，理出学术观点的脉络

一般来说，学生的思考是发散性的，在每个同学提出自己的观点时，他们也许意识不到自己的观点在整个理论体系中的价值或者说位置，这样他们也就不能更好地在学术碰撞中深化自己的思想。教师在这方面要做一个有心人，及时地梳理学生的观点，让学生看到自己的观点在理论对立中的位置和价值，鼓励学生坚定地走思想探险之路。

对学生观点的梳理可以有多种方式。一种是让学生明白个人思考的相对性，例如〔例四〕；一种是让学生各人的观点形成理论上的对立，例如〔例五〕、〔例六〕、〔例七〕。

〔例四〕

有几个星期未上交作业，实在由于前段时间的课程让我陷入了前所未有的混乱之中，课下的大部分时间都忙于整理课堂上的笔记，脑袋中充斥着各种陌生的名词却理不出个所以然来。在漫漫语言学史中，一批批人站出来提出自己的观点，又一批批人起来批判他们的观点，任何一门学科都上演着这种重复的历史又乐此不疲，而我们要在这七周内每周一次的课程中大致了解语言学发展史，就我个人而言，实在是有种囫囵吞枣之感。但无论怎么个囫囵法，好歹这枣是吞了下去的，就索绪尔对历史比较语言学的超越中给我印象深刻的东西来说，就是他对新语法学派的个人心理主义的反思了。

应该说，新语法学派在产生之初对历史语言学的进步是起了极大的推动作用的，它严肃地批判了老一派学者忽略语言作为一种社会存在的事实，强烈要求将语言的研究放入到整个社会环境中来。

新语法学派想到了“人”，但他们的“人”却是个小“人”，是个个体的“人”。他们对语言的社会本质在此产生了严重的误解，把社会对语言的影响僵化地等同与社会中的个人对语言的影响。他们错误地将社会的概念单方面地分解为个人，却忽略同时由个人组合的社会作为整体的存在。就好比说数学中的充分条件，必要条件，当甲是乙的充分条件时，乙却不一定是反过来甲的必要条件。新语法学派就是这样犯了一个数学逻辑推理的错误。但新语法学怕显然来及时地认识到自己所犯的错误，反而愈演愈烈。他们认识到个人的创造在交际的推动作用下某种程度地可以影响语言的发展，但同样的，他们又将这个逻辑掉了个个儿，认为对语言发展的研究可以从任何个体出发，完全疏忽了交际同时对个人创造所具备的阻碍淘汰功能。这种个人创造首先要被交际所接受才会成为影响语言发展的因素，事实上，又许多个创造都只会被时间历史的发展所吞没而不留下一丝的痕迹，新语法学派这种固执的个人主义的认识如果实践起来也只能是无止境的时间和精力的白白的浪费，而颇具讽刺性的是新语法学派在提出语言研究可以从任何个体的语言习惯入手的时候又考虑到因为交际者的心理过程受到多种因素影响，研究可以从单个因素即一个个语言细节入手，这多种因素的考虑可见这个语言学家们是一直没有忽略所谓真正的社会的影响的，但可惜的是，用错了地方，得了个更错误的结论。（03级学生林滨霞的作业）

老师点评：你的整个论述是基于结构主义的视角。如果换一个视角，你会发现理论问题说到底都只是一个视角的问题。

〔例五〕

首先，我想对老师在课堂上提出的“为何汉字是表意文字”的问题补充一点自己的看法。课上同学们各抒己见，一时之间形成了热烈的讨论。我认为，汉字作为表意文字的存在在世界上的确是非常特殊的。汉字产生之初必然是以表意文字的形式被创造出来，因为文字的产生基于人们对世界的认识，汉字来源于图画和部分刻画符号。所以文字的源初形式是繁复的图画文字，世界各地都是如此。当时与中国并驾齐驱的四大文明古国，与汉字同时代甚至早于汉字的文字，如楔形文字都是如此。但是图画文字这一传统只有在中国得以保存并继承下来，经过漫长的历史过程，不断简化，逐渐演变成今天的汉语。其他古文 字，包括古巴比伦的楔形文字都先后湮没在历史的尘埃中了。只有汉字这一特殊的存在得以保存至今。现今的欧洲语言，作为语音文字可以追溯到拉丁语去。拉丁语的“远祖”腓尼基字母，一般认为是地处西亚地中海东岸的腓尼基人在古埃及象形文字基础上创制的。当表意的埃及文字借用为表音的腓尼基字母时，这意味着一种文明的中断。但拉丁语的产生并不是与汉语同时代。拉丁语产生时，人们的思想已经相当成熟，懂得利用简单的固定的符号来表达意义，即以后的字母。至于说中国的现实主义传统是否对汉字作为表意文字的产生有影响，我认为，中国的现实主义传统是一个缓慢沉淀的过程，它的形成决不会早于文字的产生。（03级学生张偲偲的作业）

老师点评：拼音文字的源头在腓尼基字母，随后是希腊字母。汉字的表意受制于汉字和汉民族社会的特点。

〔例六〕

上节课讨论“汉字为何是表意文字”，老师认为是大一统的需要，我不禁有了这样的想法，如果照此来推论，拉丁语是表意文字的话，今天的英法德等国就是一个国家了。实际上，我认为这可能有点过激了。语言不可能决定国家政治等因素。这里只提出一点我对汉字为何是表意文字的看法。

欧洲民族擅长抽象思维，中国人擅长形象思维，因此在造字的时候，中国人会很直接从物体的表面形态去描绘事物，而外国人则会寻找一条间接的途径。这也是汉字能够在中国长期存在的根本原因，汉字与拼音文字同样也反过来塑造和强化了思维方式的民族性。

汉字的方块形态表现出大地与物质静态的完美。殷墟的甲骨文，虽有合文以及字形大小不一的现象，但其字形都呈长方形。方形与中国人求稳的心态非常相合。

汉字的方块形态与中国人自古以来讲究平衡和对称的心理也有联系。

有趣的是，历史上受到汉语影响的日本、契丹、蒙古、朝鲜、越南，在开始的时候都仿汉字造字，但之后都变成了拼音文字。这是不是代表拼音文字是大势所趋，汉字的拼音化是不可避免？我不是这么认为的，我认为中国给汉字独特的生长环境。无论是契丹、蒙古、女真、日本、朝鲜、越南都不具有让其生长的土壤，因此，他们的文字都呈现了拼音化。

谈到汉字的拼音化，我想起了上课时有些同学提的观点，而她的论据是汉语的形旁和声旁。实际上，汉语的声旁很长时间一直是丧失了应有的表音作用，发生了音变，而真正起作用的反而是形旁。（03级学生刘倩的作业）

老师点评：有一个很有趣的观点，就是文字产生于生态破坏：定居文化——人口密集——生态破坏——定居化移民——言语异声——向心与离心的矛盾——表意文字产生。

你的思考很认真，说得很有道理。

〔例七〕

首先，我想现谈一下有关语言文字的形成问题。上节课同学之间展开了激烈的讨论。有人分析语言文字的起源应从审美角度来研究。我觉得这种想法是非常荒谬的。审美是一种主观性的东西，各人有不同的审美观，在如今的社会中，审美领域似乎还未寻求到一种国际都能认同的标准。从这一层面上说，中国人可以认为汉字是世界上最美的文字，而美国人也可以认为中国的汉字是最丑陋的文字。依我看，语言文字的形成是客观的，当人们之间的交流需要某种工具来作为其载体，那么语言、文字便应运而生。人们不会因为这些东西美丽而常用，而会因为方便而常用。这与中国人传统的现实主义理念是有关联的。再退步说，古代的字都是笔画繁多，有什么好看的？人们主要还是因为这些字的形状与现实中的实物相对应而愿意使用它，比较容易记忆。同时，不是语言学家创造了语言、文字，而是语言、文字创造了语言学家。语言学家对语言、文字的产生、发展和消亡进行研究分析，他们无权干预语言文字的使用。任何个人也是无法改变的，只有社会才能使语言、文字逐步得到转变。语言使作为一个社会事实而存在，使一个合众体。（03级学生黄婷的作业）

老师点评：审美是个人的，审美也是民族的、文化的。

以上三个同学，张偲偲可以说是汉字成因的原始思维（共性）论，刘倩可以说是汉字成因的具象思维（个性）论，黄婷可以说是汉字成因的方便记忆论。

（三）作业点评要和学生充分对话，积极回应学生的思想

衡量一门精读课学生是否有收获，我认为不是学生掌握了多少与原典有关的知识，而是学生能否举一反三，用原典的思想来反思现代社会文化。知识往往是不可靠的，僵化的，片面的，平面的，在课堂上教师满足于满堂灌输知识，学生在“疲于奔命”之下，收获并不多。因为那些知识，不过相当于给学生一本教材。如果教师把自己的讲义放在网上提供下载，或印发给学生，效果比让学生课堂上拼命记录要好得多。对于学生来说，在原典文字的启发下，不是用理论知识“武装头脑”，而是用自己的语言感悟原典的精神，举一反三，这样能够有更深的体会。而理论知识再多，学生没有自身的语言体验，原典精神并不能进入学生的心中，教师举了“三”学生可能仍返不了“一”。为此，教师的作业点评要和学生充分对话，要爱护学生的奇思异想，做出积极的回应。下面以我对03级学生单晓月作业的点评为例来说明这一点。

〔例八〕

同时在上一门“影视美学”的课程，讲到近年来越来越受人关注的“视觉艺术”正日益挑战着语言作为人类最主要传达工具的统治地位。有些学者认为，视觉媒体（如摄影、电视电影等）所包含的信息和隐喻的东西并不比语言符号少。于是把语言学拉到整个一个媒介化符号化的巨大背景中去，作为符号的一种而非一个特殊的最优势的人与世界的桥梁。索绪尔曾说要建立一门“符号学”，如果他生在今天这个时代，各种各样汹涌而来的媒介符号恐怕更要激起他创立这门学科的狂热激情了吧。举例来说，CocaCola的标志几乎代表了整个美国的速食文化！这难道不值得我们细细研究吗？

老师点评：如果用后现代来解释时代的变化，那么它要解构的正是理性。语言符号自然首当其冲。网络上的语言狂欢和读图时代说明人们正越来越感性。符号学现在很热啊，其实整个人文科学都可以作符号学的解读，可口可乐和祈雨仪式都是如此。我们语言学者自然更关心语言符号，而且，“整个美国的速食文化”，其理解和表述的本质不是语言的吗？

语言需要一个人文的内涵，尤其是思想的深刻内涵，这是毋庸置疑的。但索绪尔以敏锐的眼光把“语言”这个空中楼阁般的纯粹结构的理想化的东西从一大堆纷繁复杂的文化网中抽离出来，是有着大胆的独创性的。合不合理是一回事，他至少一眼看穿了语言的符号本质。其实我认为从索绪尔内心来说，他并无意与把自己标榜成什么与充满人文气质的洪堡特相对立的理性主义语言学者，他指示转向试图从另一个角度剖析语言罢了。在讨论了过多的究竟应从科学还是人文研究语言入手这一话题之后，我忽然明白老师放任我们一开始以自己对语言的一点初步感觉来对着索或洪一通狂批的目的其实就是让大家看到两者的缺一不可。

老师点评：解读索绪尔离不开我们汉语研究的结构主义语境，所以我们的解读带有强的反思性质。没有西方的结构主义，我们不可能对汉语有今天这样深刻的体验。结构主义走了一个世纪了，我们看不到在汉语研究中它有新的超越。索绪尔活在今天，他一定会像对待历史比较语言学那样反思结构主义。

在现今生活节奏越来越快的时代，语言的符号化简单化倾向日益严重，所以我们需要用人文主义之手去拨一拨语言这艘小船的航向，使它不至于最终完全沦为空洞的符号。（我指的是语言中丰富细致描写我们感受和思想的词汇被完全统一化、格式化，如以前一个同学提到的现代人倾向于把什么不快的感觉都用“郁闷”一词来概述。）

下面试着谈谈语言在日常交际中的隐喻问题。

在日常交际中语言的模糊不清的确会造成歧义和误解，但这并不是人们可以用来使语言安于符号这个简单地位的理由。正如所有的比喻不应该只用一个单一的喻体来描述某个事物一样（第一个把女孩比做花朵的人是天才，第二个直到最后一个却只是庸才而已），语言也应该有多样性和丰富性的用来“比喻”世界的方法。但是这种丰富性又不得不受个人所处的群体、环境的影响。因此，越是有特殊之处巧妙之“隐喻”的语言，可能接受的人群范围越狭窄。举两个例子，其一是说北极的爱斯基摩人用几十种词汇来描述雪的颜色、质地、薄厚等，而在温带和亚热带广大地区，由于雪并不那么常见，（或者有的人终其一生都根本没见过，写到这儿不由想起了《百年孤独》著名的开头：“多年以后，奥雷连诺上校站在行刑队面前，准会想起父亲带他去参观冰块的那个遥远的下午。”正是由于冰块在当时当地是闻所未闻的罕见之物才给人以如此深刻的印象。）所以不须那么多的词汇。脱离了爱斯基摩人的语境，这些词汇毫无意义。其二是在上手语研究课时，老师提到的聋人用比我们词汇多得多的手势来描述他们对绘画的感受。正因为这些人失去了声音所以才对视觉的东西特别敏感从而丰富了他们描述视觉的手段，而这些“隐喻”对常人来说永远不可理解。

老师点评：所以我们说要坚持语言的丰富性、方言的丰富性、社会方言的丰富性、个人方言的丰富性。语言是一个可能世界，每一种“异样”的表达方式都丰富着人类的精神世界，完善我们的人格。

语言的“理性宽容”放飞了我们的想象力，但语言的“感性丰富”由于它自身产生之限制，让不同的人的联想根本不可能达到完全重合。“同一棵树上没有完全相同的两片树叶”，同一个词汇在每个人头脑中所演绎出的不同的想象，也就不足为怪了。从这一点上来说，符号化的“郁闷”所传达的歧义，比说话人费尽心思尽可能找到一个精确地描述他感觉的词所传达的模糊，也只是度的问题了。

老师点评：“度”不能是我们回避这个问题的借口。我觉得书面化、汉字化，能够拯救语言的格式化。语言的“感性丰富”，可以通过汉字在书面的创意组合或者说“陌生化”表现出来。文言的雅致在这方面显出了强大的优势。在这个意义上，白话文运动和拉丁化已经付出了沉重的代价。表意汉字在当代显示出独树一帜的人文关怀。

一种民族或群体共同使用的语言就是一个小世界，处在一个世界的人永远无法真正了解其他世界的人在想什么在感受什么；每个人所用的语言更是一个更小的世界，其深入细微的感受，旁人更无法了解！所以人们干脆就放弃了这种努力，放任语言退化为符号，用“郁闷”来一言以蔽之了！

老师点评：就像速溶咖啡和麦当劳。

写完这篇东西发现自己已经深陷其中不能自拔了，从语言到心理，从社会到个人，从普遍到丰富，你究竟是安于符号还是想体验多样，到头来只是自己的选择而已。二者的比例，或者正是你人性中真实一面呈现的比例吧！表达出来，即使不被理解，也是作为多样性的标本和声音留在了历史之中。（03级学生单晓玥的作业）

老师点评：现代化正在造成单向度的人，但人是不可能变成机器的吧，当中产阶级正以名牌（符号）装扮自我的时候，还是有更多的人在走向自己的内心。

〔例九〕

刚刚上完您的课，思考仍余波未定。这一门本来是对一本书精读的课程常常引发我们哲学的形而上的思索。

我想就我深入思考的观点，即，每种语言是独一无二的表达世界的方式作更进一步的阐述。今天在课堂上突然有了“语言是一种比喻”的想法。人通过语言来认识世界，把语言作为桥梁，那么，它本身是不是可以作为一种“比喻”来理解？从修辞学角度来讲，用于交际的语言理所应当属于为了把事情讲明白所不自觉运用的消极比喻，也就是说，我们选择了一种方式来认识理解世界，采用了语言的这种比喻方式，不知道是不是恰当。

老师点评：你说得非常透彻，人对世界的认识是将世界符号化，这个过程就是比喻的过程，语言最本质的属性是比喻，所以维柯说人按其本性就是崇高的诗人，语言是人与世界关系的根本纽带，语言最深刻的理据就是隐喻和象征。

但是有一点不通之处是，形成比喻的本体和喻体之间必须存在某种相似性，而不是任意的，因此，我发现语言的任意性总是值得商榷。作为被中国汉字深深浸染的中华文明的继承者，我们容易发现表意文字在字型和意义上的非任意性，尽管至少在外表看来发音和意义的联系不那么紧密；使我总感到困惑的是，西方文字无论从字型还是发音都与意义没有丝毫关联，虽然是传说，但仓颉“依类象形”造字的理据还说的过去，我不禁想追问西方文化的祖先，你们的理据是什么？即使在《圣经》上帝六日的“创世纪说”里面，也忘记了交待作为人类重要交流媒介的语言的起源。于是，“语言具有任意性”这一观点作为语言的特性千百年来就根深蒂固了。

老师点评：拼音文字是记录口语的，所以它只有字形，没有字音和字义，字音和字义是属于口语的词的。那么它也就谈不上任意性或象似性，谈不上理据。理据是口语词的音义关系问题。而汉字是独立表达思维的，具有语言属性，汉字音义关系是象似性的。

还有一点不清楚的是，我们选择语言这种“比喻”用来描述世界的是否恰当？老师说人天生有理性主义倾向，所以就选择语言这一线形结构的手段来描述立体的世界和事件吗？这样一来模糊和力不从心之处是明显的，但正是理性的选择给了感性以更多想象存活的空间，语言和文字表达的模糊不精确让人在更多的感性可能性中思维。“语言是思维的牢笼”这一观点是不是也应该随之而修正为“正是语言的宽容让思维有了多种方式”，退一步说，如果语言绝对感性的真实的反映了客观世界，那么一切事物都可以盖棺定论。

老师点评：你说的很有意思，就是说如果没有语言，人类是否还会有“非语言”的想象力？也就是说人类的感悟和联想只有经过语言的约束才能获得广阔的空间。你可以把这个有创意的想法进一步展开论证。

也许可以通俗点说，再感性的文学语言也是理性的确定的，我们的每个人不同的想象力和感受力就是在这些把“荷花的香气”比做“远处高楼上飘渺的琴声”（《荷塘月色》朱自清）一类的文字中被激发了出来，并且以某种美丽的“比喻的模糊”存在于每个欣赏者不同的体验中。（03级学生单晓月的作业）

老师点评：如果把隐喻作为一种理性的话。

〔例十〕

非常感激您的回复和点评，可能是我看的语言学方面的书太少了，提出一些先人已有的想法，未免幼稚。谢谢您还能这样鼓励我们勇敢地提出自己的观点。

在图书馆看到保罗?德曼的《解构之图》，是一本文学评论的书，但是其中有一篇《隐喻认识论》谈到语言的比喻问题引起了我的注意。

在这篇文章里他征引了英国哲学家洛克的《人类理解论》里的观点：“……至少我们亦可以说，文字是永远介在理解和理解所要思维的真理之间的，因此，文字就如可见物经过的媒介体似的，它们的纷乱总要在我们的眼前遮一层迷雾，总要欺骗了我们的理解。”他进一步认为，正是语言的比喻力量使其晦涩模糊。

站在哲学的立场上来看，真理最忌讳就是模糊不清。古今中外的哲学家们都不惜用冗长艰涩的句子来撰写他们的巨著，就为了使自己的哲学观点尽可能的完全正确而不被后人超越。可惜的是，再完美的理论也会被后来者挑出其中的悖论，然后沿着相反的方向继续前进，于是哲学可能就是在语言不可弥补的“漏洞”中不断被修正和超越。在这过程中一些新的更加晦涩的名词被制造出来，然后人们再围绕着它们进行讨论，然后再修正……我觉得这过程就像数学研究一样，人为地制造出一些符号，然后人们就它们进行抽象的分析，不断深入，只不过哲学研究的是语言符号而非数学符号罢了。

哲学几乎不可能脱离语言直达真理，所以语言的比喻性成了它最大的障碍。

但是从文学来看，尤其是从中国传统文学崇尚的“意境论”来看，语言的比喻功能恰到好处地让这种“意境”得以展现。姑且抛开刻意追求的修辞上的比喻不说，单单是一句“枯藤老树昏鸦，小桥流水人家”里的几个事物名字的简单罗列就能让人浮想联翩……海德格尔说，这是我们在语言中发现了存在啊。在语言的模糊不清里，线形的结构居然幻化成巨大的作用场，把当时当地的“存在”（也即是“意境”）完完全全地渲染了出来！

语言的比喻性欺骗了我们的理解吗？在哲学上似乎是，在文学上好像又不是？那么在语言最大的功能——日常的交际上呢？有待于进一步思考。（03级学生单晓月的作业）

老师点评：你在渐渐进入一个非常深刻的问题，这个问题在我的另一门课“语言与文化”上有专门的讨论，就是“语言遮蔽和语言暴力”。这是一个非常浅显又深刻得难以名状的问题。你提到的文学上的隐喻，和哲学上也是日常语言中的隐喻不是一回事。文学语言是在日常语言、哲学语言本体论的隐喻的基础上的二次隐喻，那是一种修辞方法。在文学研究中，谈到隐喻时常将两者混在一起讲，其实不一样。日常语言、哲学语言的隐喻是“无意识”的，文学语言的隐喻是有意识的。 周二上课我带一份“语言与文化”课课堂讨论的材料给你，题目是《怎样看待语言对心灵与文化的遮蔽》。

（四）作业点评要鼓励同学之间开展学术观点的交锋

在学生对原典的思考中，很自然会有学生之间观点的交锋。这种交锋，对于一、二年级的同学来说，是非常新鲜和刺激的，因为平时他们很少有这样和同龄人、同班人学术碰撞的经验。学生们会有这样的想法：我们和学术界前辈的观点碰撞是自然的，因为一方面我们是站在前辈的肩膀上，一方面我们比较幼稚，正在学习，初生牛犊不怕虎。但同一个班级的同学，大家的学习内容都是一样的，怎么会想法如此对立呢，我怎么无法说服不同观点的同学呢？这样的体验，对于低年级本科生是重要的成长经历。为此，教师应该积极鼓励和促进学生之间的学生争鸣，让学生在争鸣中体会到思想的碰撞是学术健康发展的一种常态。
在《普通语言学教程》精读课上，学术争论主要有三种形式：

1.同学之间在作业和课堂讨论上展开争论

以下〔例十一〕和〔例十二〕是两个学生的争论和教师的点评：

〔例十一〕

雅柯布森强烈反对索绪尔在《普通语言学教程》中提出的两大原则：任意原则和线性原则。他说：“从共时的观点看语言社团使用语言符号，绝对不可以赋予语言符号任意的关系。”

我觉得他和索绪尔的观点是从两个不同角度出发去品评语言符号的“任意性”或“非任意性”的，或者说，他从索绪尔的理论中找到一个可以发挥自己理论的切入点，而这一切入点是和索绪尔的原意不大相同的。这也是古往今来学者阐述自己理论的一个办法吧。
索绪尔强调的是，语言符号原创时的“任意性”。语言不是各类事物的命名集。于是，语言的所指便不是预先存在的概念，而是暂时的、可以变化的。而且，用施指表示某个概念时并没有什么特别原因，因此作为某个施指的所指也不必具有什么特殊性质。所以可以说，施指和所指都是任意的，是纯关系性的（或说区别性的）实体。“符号是任意的，是语言以特有的方式划分连续体的结果”。

老师点评：“语言以特有的方式划分连续体”并不能证明语言符号施指和受指的关系是任意的。

雅柯布森则认为，能指和所指之间的关系“实际上……是一种习惯性的、后天学到的相邻性关系”。（《雅柯布森文集》）“相邻性”是波兰语言学家克鲁舍夫斯基提出的，“这种相邻性关系对一个社团的所有成员具有强制性”。“相似性原则”也“在派生领域和词族领域的作用重大。在这些领域，同根词之间的相似性至关重要，不可能讨论任意性”。他所讨论的东西似乎比索绪尔所提的“能指”和“所指”更为浮面，是表层语言物质。在语言发展的历史中，构词法应比基本词发展的更晚些吧。

我这样说，在派生领域似乎还说得通：基本词素的产生，即，基本词这种能指，与它所表示的所指（的概念）之间的关系是任意的。随着语言系统的发展，为了用相同的词承载更多意义以免使词汇量过于庞大，派生词产生了。

但是，怎样理解一类词之间各词的相似性呢？如汉语中，和鱼类动物有关的字大多有鱼字旁，如“鲤”，“鳐”，“鲷”等等；那么，可否将它们认为是同类词呢？如果可以的话，能指和所指之间不是便有“鱼类动物”这一概念维系着了吗？这不是违反了任意性呢？

老师点评：词族可以理解为同源词，即音义相关联的词群，如汉语的古今、阴暗、柔弱、不弗等。与形旁无关。

我是这样理解的（也可视为自圆其说）：索绪尔所说的“任意原则”适用于最基本的层面。和它在派生领域的作用一样，“鱼”和其所指概念之间的关系是任意的。但这里又有一个问题：怎能说“鱼”和那种水中动物的脊椎动物没有联系呢？它是象形字呀！我们只能向“能指”这一概念求救，说“鱼”不是汉字而是它的读音“yu”。到这里，我们可以含糊其辞地说，“yu”和其所指没关系了。但这样一来，先前举的例子还有什么用呢？所谓派生，在汉语中不就是由形体而言吗？

老师点评：派生、词族都不是字形问题。

我无法妄下推论。只能说，雅柯布森所说的与索绪尔的理论是两回事，类似“所答非所问”。从狭义上讲，构词法和能指根本就是两回事；从广义上讲，它们也不能默契。

老师点评：不少人这样说。

雅柯布森还说：“所谓线性原则”是“危险的简单化”。他认为除了空间上相继的排列组合，还必须处理同时性特征的组合。他建议用combination代特syntagmatic，将组合看作与另一因素即选择因素相对的因素。他似乎特别注重“辨证”，将为了研究方便而划分出来的领域又归为混沌一片。他认为索绪尔割裂了语言和言语共时和历时，但是，如果将它们糅合起来，语言学研究会是怎样一种景象呢？（03级王悦颖同学的作业）

老师点评：

1.符号的派生和组合是象似性的。这没有异议。

2.符号的创始，也是象似性的。这种原创的象似性大多被遗忘了。

3.符号的产生，是社会的约定俗成，这个约定的过程是理性的。

4.语言是透明的吗？不。语言的本质是引伸义的、隐喻的。引伸义先于本义，语言本身渗透了传统、文化乃至无意识。（参《语言学纲要》复旦版第十章）

5.汉字当然是象似的。

6.沿着雅柯布森，语言学可以建立起人文科学的方法，即注重功能，注重意义，注重语境，注重节律的方法。

〔例十二〕

关于索绪尔的任意性理论，我对上面王悦颖同学的意见有点自己不同的想法：

首先，关于索绪尔任意性理论的概念理解。任意性第一层含义当然是指语言符号的两个方面，概念和音响形象的结合是任意的，两者之间没有实质性的因果关系。“鱼”这个声音来指鱼（那种水中脊椎动物）这个概念是任意的。第二层含义就是，因为外界事物和概念之间的结合也是没有因果联系的，也就是说，外界事物不是一个个清晰的、业已分辨的，而是由语言去界定的。现实世界中没有现成存在的概念，语言也不是简单地为已经现成存在的事物或概念贴上标签。实际上，语言才把现实加以明确区分。人们掌握语言的过程，就像是太阳初生的过程，人们一旦掌握了语言，世界就在语言的照耀下清晰起来，为人们所认识。鱼（那种水中脊椎动物）这个概念本身不存在，是语言让它清晰起来。“若不是通过语词表达，我们的思想只是一团不定形的、模糊不清的浑然之物……在语言出现之前，一切都是模糊不清的”。（索绪尔）

老师评语：语言让事物清晰起来，这个过程是任意的（不可论证的），还是象似的（可论证的）？是任意的（非理性的），还是约定的（理性的）？

任意性是语言符号对现实的任意格式化吗？不是。任何格式化都有其内在民族文化的理据。语言的丰富性对应文化的多样性，这正指明了音义关系的非任意性。

在文章中，王悦颖同学认为：我们只能向“能指”这一概念求救，说“鱼”不是汉字而是它的读音“yu”。到这里，我们可以含糊其辞地说，“yu”和其所指没关系了。我认为这并不是自圆其说，而是正确地理解了索绪尔的概念，但是她所谓的“但这里又有一个问题：怎能说‘鱼’和那种水中动物的脊椎动物没有联系呢？它是象形字呀！”这里的“象形字”把文字牵扯进索绪尔的语言符号任意性理论则是不正确的。

其次，王悦颖同学在文章中提出的“相邻性关系”。这是波兰语言学家克鲁舍夫斯基提出的，“这种相邻性关系对一个社团的所有成员具有强制性”。“相似性原则”也“在派生领域和词族领域的作用重大。在这些领域，同根词之间的相似性至关重要，不可能讨论任意性”。我同意她认为相邻性和相似性关系对一个社团的所有成员具有强制性，但是这种强制性是有限的，它不能够从根本上遮蔽语言符号的任意性。相对于不具有相似性或相邻性关系的词来说，具有这一关系的词毕竟是少数。当然，相似性和相关性关系对于语言符号来说是可能的，但不是必要的。而且，离开语言符号任意性，派生词或词组便无从构成。“yu”这个音响形象为什么和 鱼（那种水中脊椎动物）这个概念联系在一起？如果我们在语言产生伊始，用“gou”这个音响形象来指称的话，我们现在是否还能想到用“yu”来指称这个概念？

写到这里，我又想到了莎士比亚在“罗密欧和朱丽叶”中的台词：
What’s in a name? That which we call a rose
By any other name would smell sweet. （04级研究生余笑薇的作业）

老师点评：

索绪尔的语言符号二元理论的建构过程是极具思辨性的。索绪尔坚持认为语言符号的两要素都是心理的，这就和人们的语感和语言常识拉开了距离。从人类的语言常识来说，语言符号首先建立在对事物命名的基础上。命名对人的认知发展具有根本的意义。语言对事物的命名塑造人的世界观，形成人的文化环境，其重要性是无论怎样强调都不过分的。

一位教师曾真实地记录了美国著名聋哑盲学者海伦?凯勒小时候开始理解人类语言的意义和作用时的全新的感受：

今天早晨我必须给你写几句，因为有些非常重要的事情发生了：海伦在她的教育中迈出了第二大步——她已经知道，每一件东西都有一个名称，而且手语字母就是她想要知道的每一件东西的秘诀。

“……今天早晨，当她正在梳洗时，她想要知道‘水‘的名称。当她想要知道什么东西的名称时，她就指着它并且拍拍我的手。我拼了“w-a-t-e-r”（水），直到早饭以后我才把它当回事儿。……我们走出去到了井房，我让海伦拿杯子接在水管喷口下，然后由我来压水。当凉水喷上来注满杯子时，我在海伦空着的那只手上拼写了“w-a-t-e-r”。这个词与凉水涌到她手上的感觉是如此紧密相联，看来使她大吃一惊。她失手跌落了杯子，站在那里呆若木鸡，脸上开始显出一种新的生气，她拼了好几次“water”。然后她跌坐在地上问地板的名称，又指着问水泵和井房棚架。突然她转过脸来问我的名字，我拼了“teacher”（教师）一词，在回家时她一路上都处在高度的兴奋状态中，并且学着她碰到的每样东西的名称，并且高兴得连连吻我。……现在，每件东西都必须有一个名称了，不管我们走到哪里，她都热切地问着她在家里还没学到的东西的名称。她焦急地教她的朋友们拼写，并且热心地把字母教给她所碰到的每一个人。一当她有了语词来取代她原先使用的信号和哑语手势，她马上就丢弃了后者，而新语词的获得则给她以新生的喜悦。我们都注意到，她的脸一天天变得越来越富于表情了。

海伦所经历的“新生的喜悦”，正是由于语言符号对事物的命名给了她一种全新的思想工具，为她呈现了一个新的天地。她开始用一种新的眼光来看待世界，准确地说，在对事物的命名中她获得了一个符号世界，一切都事物都生气勃勃起来，都“讲起话来”。显然，语言符号一一产生于人的命名活动中，事物和名称是它在人类交际活动中存在的紧密联系着的两极。索绪尔把语言符号定义在抽象的心理层面上，隔开语言符号与事物的天然联系，以心理实体替换经验实体，就难以揭示语言符号认知功能中巨大而深邃的人文内涵。索绪尔的方法，是其高度抽象的“语言同质论”的必然要求，也是其严重局限。

2.学生对教师和以教师观点为代表的班级“主流”意见提出质疑

在学生和学生、学生和教师观点的交锋中，往往会有一些激烈的言辞，这是尤需教师爱护的，词锋犀利是学生对课堂讨论充满信任的表现。以下〔例十三〕是一个同学对课堂上以教师观点为代表的“主流”意见的质疑，我们将她的质疑摘要发在《学生文选》上，并在课堂上请她发表自己的观点，教师作了回应。

〔例十三〕

几周前的课堂上讨论上，我们又踩到了“汉字简体化”和“汉字表音化”这个地雷。由于不再涉及对我们而言相当晦涩的拉丁语、希腊语、梵语等，也由于汉字与我们息息相关，我们的讨论相当热烈，还有令人愉快的火药味。

老师喊停后我们也久久难以平静。在后来的日子里宿舍卧谈中又会触及这个话题。然后，我把我的观点整理了一下。

“繁体有理”？未必。

我信奉的是“物竞天择，适者生存”，往偏激里就是“存在即是合理”。简化字在大陆推广使用这么多年，社会稳定经济发展，怀旧人士的口诛笔伐未免太冤枉了它。

念旧是好的，但是切莫把怀旧当作了生活的主题。

有人充满激情地把繁体字描绘成了一幅幅别具匠心的简笔画，说这个字又是如何会了意，那个字又是怎样象了形，其中充满了古人的奇思妙想，望之令人眼界大开。然后又感叹一个繁体字承载的信息量之多足以令人望文生义，再转而抨击当今的间体字是如何令人“一看之欲呕，再看之必呕”。

根据《说文解字叙》，汉字起源是仓颉造字，证明汉字发源时，就算不是个人行为，那也最多是少数人的行为，绝对不是群体行为。所以一个意义用什么符号表示，根本就是少数人的奇思妙想。

“少数”、“奇”、“妙”，充分说明了关于每一个字产生的原因以及一个字内部的联系根本就是诡异的。除造字的那几个人以外的其他人要望文生义是很困难的。不然，中国的文字学也不会如此争论不休而大家都有饭吃了。

简单举例，大家津津乐道的“休”字，大家都觉得这是证明汉字伟大的典型，“一个人一棵树”如何传神而贴切地会出了“休息”这个意，进而把汉字吹捧到了巧夺天工的高度。在此，我不无遗憾地指出，我觉得 更符合我心中休息的模样，因为休息时我更乐意坐在一块石头上而不是靠着一棵树。而“休”却让我联想到一个人一棵桃树“人面桃花相映红”的美景。要是我出身在仓颉那个时代我就指 为“休”，看“休”成“美”了。说不定今天大家看到的汉字会有翻天覆地的变化。当然，我亦承认我造的字也是个人的诡异之思：）

而且，我还要指出，不要说我一个人闭门不出冥思苦想几天几夜未必根据形体想象得出来“ ”与“木”之间这等诡异联系，就算我有幸得到高人指点终于洞悉这一联系而将“休”与“休息”这一意义挂上钩，其耗时肯定大于等于我死背没有会意功能的rest意义为休息。
何必呢？我们何必这么折腾自己呢？时至今日，文字已成为大众生活中不可或缺的符号，不再是几个人的奇思妙想，不再是少数贵族酒后无事买弄学问的阳春白雪，何必为了保存古人偶尔的火花而屠杀今人的脑细胞呢？尊敬祖先的最好方式是今天的我们过得更好更轻松。
符号就是符号，何必强加一些符号不能承受之重于它呢？

老师曾举了“圆舞曲”要变为“元午曲”的例来感叹文字简化的荒唐了。我一样也觉得后者不如前者来得“翩翩”。但是在看到“圆舞曲（小篆）”写作“圆舞曲”时，我却难以产生《说文解字》精读课老师那种世风日下的悲愤。进而我想，是否我作为一个现有文字的掌握者，一不小心沦为了既得利益的反动派？焉知我们下一代如果一直把“元午曲”和绅士淑女相拥而舞联系在一起，他们一看这三个字不会“翩翩”呢？别忘了，后之视今，亦如今之视昔也。

老师点评：“圆舞曲”从小篆到隶楷的简化，是在汉字逻辑框架内的简化，是合理化。而“元午曲”完全破坏了汉字的逻辑框架。

于是，汉字简化了，简化了，简化到“汉字表音化”了。如果说曾经的汉字是写意的，体现了人类的另一种思维方式的话，那么现在这一特点保留已经“多乎哉，不多已”了；如果说现在还有硕果仅存的话，那么我相信在将来的某一天，仅存的仅有“A”到“Z”26个那么多。

写到这里，我忽然有了一种奇妙的感觉，一种既渺小又伟大的感觉。各民族的文字在很长的一段时间内分道扬镳（比如有的表音，有的表形），而人类的思维原来在以这样的方式殊途同归！

我们曾经隔得有多远，我们现在就靠得有多近。

别对我说我们应该竭力保全汉字的这种特性，因为“长城永不倒，国货当自强”。晓之以理宣告失败，转而对我动之以情了。这样说我肯定支持你。你在用情感上的高尚对我进行学术上的讨饶。

鲁迅说，“特别的未必便是好的，何以一定要保存？”我并不是说汉字不好，但“特别”确实无法成为我们保存它的理由，顶多成为它进博物馆的理由。
当今世界，由于信息传播方式的变化，“表音”已经成为文字发展的趋势（这篇文章已经太长，若有机会以后就此题另写一篇。）“汉字表音化”是汉字顺应这一趋势让自己屹立不倒的自我调节，我们为什么反而要拦着它呢？

别担心进入竞争中的汉字会消亡于英语，日语其他表音文字之间。其他文字有的，我们汉字会全都有。将来谁亡了谁，还是取决于谁造的电脑更先进，谁拍的电影更好看，谁家的诺贝尔文学奖杯更多：）

总之一句，谁的GDP更高。

我们对汉字有信心，汉字对我们有期待！

吾爱吾师，吾更爱真理，哪怕这个真理是我得到教诲后会放弃信仰的。（03级学生何静的作业）

老师点评：汉字问题，本质上是文化问题。汉字的简化，拼音化，本质上是文化的简化、西方化。经济上的全球化目标是一体化，文化上的全球化目标应该是多样化。

也有同学对教师课堂讲解中过多的主观认识在作业中提出质疑，这是很有勇气的，也很让教师反省。精读课的精读对象即文本是“客观”的，而教师的讲解又是主观的。精读课出彩的地方无疑是教师的“主观”见解，而教师又应该时时警惕自己的“精彩”见解是否遮蔽了学生对经典文本的理解，也就是要时时注意将自己的理解“还原”于它本该有的那个“偏见”的位置，热情鼓励学生作多元的理解。下面〔例十四〕是一个学生在作业末尾的质疑和教师的回应。

〔例十四〕

还有一个问题是我最后要提出来的。也是我们最近经常在讨论的。我觉得老师现在给我们讲的索绪尔的解读很是主观。尽管老师是在肯定索绪尔的巨大贡献下来谈他的缺点。但讲下来给我的印象就是索绪尔有很多缺点，甚至说是过居多。我知道什么叫做“矫枉过正”。但是这个所起的坏的影响也就是使我们产生了偏见。我们没有办法窥见语言学的全貌。从我自己的自身感觉来说，我甚至很不愿意去看看索绪尔的著作，当然一个方面也是和索绪尔的那本书确实很深奥有关。但是另一个方面，也有一种这样的心理，就是既然他已经被否定了，如果我看了的话，很可能的就是受到他的影响。我觉得老师可以比较客观的来讲。让我们自己有一个很主动的选择。（03级学生刘倩的作业）

老师点评：有一个破解老师“主观”的办法：看裴文的《索绪尔：本真状态及其张力》，他是坚决捍卫索绪尔的。课堂上也有同学说老师你说的都是索绪尔的观点，你自己是怎么想的？其实每一课我都先讲清索绪尔的观点，然后谈我的观点。但在对学生作业的讲评中，我自然是谈我的观点。其实任何经典的解读都是主观的，即“我注六经”，或“六经注我”。解读是一个发展传统的过程，也是一个建立自我的过程。说到学生受老师影响的问题，哪有学生不受老师影响的？一种影响是继承老师的思想，一种影响是批判老师的思想，这就是学生的主动选择。这门课内容多，时间有限，要兼顾讲授和讨论，讲授中又要兼顾对索绪尔的（客观）讲解和（主观）评论，而教师的评论应该说是课程最精彩的内容，所以很不容易安排。从技术上说，以后出版了教材，课堂上有了更多的时间，学生需要的无论是对原著的讲解还是教师的评论，都可以做得更加深入。

3.学生对其他同学的作业进行点评

点评一般是教师的教学行为，而经过一段时间的学习，学生们会仿照教师点评的形式，自发对其他同学的作业进行点评，充分显示了学生对原典精读的积极的参与意识。以下〔例十五〕是一个学生对同学观点的点评，在我收到他的点评的电子邮件后，立即全文印发给了全班同学。以下是节录。

〔例十五〕

MASS OF IDEAS

（一）
伽达默尔说，人的每一个有意义的行为方式都有语言的基础，是依赖语言才拥有了世界。人通过语言而有了对世界的态度、看法或“观点”，而我想，因为这些“观点”不断的积聚，才会有今天所讲的“文化”。一个民族，先有了语言，而后才有了文化。
——姜欣忆《对Eugene A. Nida, Chu. Chauncey, Edward McDonald说》（《学生文选5》）

我对这种观点是不能接受的。文化的承载者是语言，语言的生命力来自文化，这是很容易解释的。没有语言，文化是怎么传承、传播的？人这种生物如何群居交流？如此何以产生文化？语言若不需要文化的根基，那么世界语为什么至今不能成为真正的“世界语”？我们在讨论语言与文化谁先诞生的问题。我以为唯一的答案是，它们同时诞生且一直共生。诞生的根源是我曾经说过的“潜在心理”。就如同宇宙是在若干亿年前一个无限小的“核”的爆炸中诞生的一样，语言与文化是在原始的“潜在心理”这样一个“核”中突然诞生的。我们不必去考虑这“爆炸”之前的状态，因为没有时间与空间，一切都是“nothing”。

（二）
从绝对性上来讲，主体永远无法在客观世界的维度中认清客体。
拥有作为人的主观能动性，你可以将从各个角度得来的有关苹果的印象进行整合，但要注意，整合之后的“苹果”只存在于你的头脑中，它已不是现实世界的苹果了——这里头脑中的苹果与现实中的苹果的对立区别于对现实直观的认识与现实的对立。
理念世界与现实世界的差距姑且不论；主体对客体进行观察是否可以做到完全摒除主观意识所造成的误解？（前面所谈到的头脑中的世界与现实世界的差距，如果存在的话，并不完全由这种主观意识所带来的误解造成）当然，这里也存在着这样一种可能性：主体通过不懈的努力，会逐步剔除这种误解成分，接近所谓“真理”，甚至达到“真理”（这只是一个极限值）。

理性是认识人文现象真实性所采取的一种态度，是针对认识的有限性所做出的最好的选择。
——田颖（《学生文选4》）

何谓“认清客体”？从语言的角度来看（前提是承认语言决定思维），不存在完全的真正的认识，这是语言本身的限度，也是思维的限度。语言决定了“世界”只是你个人的世界，只存在于你的脑中。而真实性就是接近真理——真理本身是不可达到的，因为“真理”是“可以证明是错误的东西”。理性当然是要努力去接近真理，也就是实现真实性。这种真实性实现的过程通常都是由解构分析达到重组综合的过程，认识的来源不是直接的而是多侧面的解构而达到的最终的综合印象。

我们无法忽视这样一个事实：对人文现象的种种认识实际上就是人类反观自我的一种活动，因为人即生活在其中。也正因为此，人类无法脱离他所生活的世界去认识世界。这种无奈有点像在圆球表面上的一只小虫子，即便它再怎么努力也爬不出这个球面，因为它的认识能力与活动范围相差一个维度（即二维与三维的差别）。 ——田颖（《学生文选4》）

这个“面”——无论是球面还是平面——是思维创造的还是语言创造的？我怀疑语言有“摩比乌斯圈”那样的魔力，可以将两个面甚至更多的面合为一体。

所谓真实性即是用理性分析所能达到的最高程度的认识。这种真实是人类的真实，而非事实的真实。当然，这里的理性要以认识为唯一的目的。 ——田颖（《学生文选4》

理性应该是分析所能达到的最高程度。感悟呢？或许能吧，但达到了你怎么知道达到了？还是得靠理性的分析——“哦，原来刚才悟到的就是真理！”（03级学生游畅的作业）

（五）鼓励学生扩大阅读面，对学生课外阅读中的问题给予充分的关注

原典精读，对于学生的课外阅读提出了很高的要求。精读中的任何问题，教师的任何观点，几乎都需要学生在课外阅读中进一步深入探索。而那些能够提出较有水准的观点的同学，都是在课外阅读中有所收获的。可以说没有在课外阅读上下工夫的同学，是很难对原典的内容和教师的观点进行独立思考的。因此，我们在教学中积极鼓励学生扩大阅读面，并积极促成学生在课外阅读上的交流。这门课的课外阅读是从两方面入手的。

1.课外阅读相关的国外语言学理论著作

近年来国内出版了一系列翻译的国外语言学经典理论著作，这为我们的语言学理论精读课提供了非常丰富的“养料”。我们的精读课从一开始就引导学生结合教学内容去阅读相关的文献。例如03级学生刘倩在第一讲的学习中阅读了《洪堡特语言哲学文集》中的相关内容，她在作业中提到她对洪堡特关于“普通语言学的两大问题”的理解，我觉得这对索绪尔语言学史观点的思考很有助益，于是我将刘倩课外阅读的内容复印给大家，做了一次专题讨论“怎样理解洪堡特关于普通语言学的两大问题”，下面〔例十六〕是学生的讨论和我的点评：

〔例十六〕

洪堡特创立普遍语言学，他在“论人类语言结构的差异”的第一篇“关于普遍语言学，以及本文的具体目的”中指出“语言具有把各个民族区分开来的属性，同时，也正是这种属性通过异族言语的相互理解而把不同的个性完好无损地统一起来。”他认为差异便是同一，分离即是共有。如果把语言视为完整的精神个性，那么真正具有共性的东西就是极为独特的。但是，惟有通过语言的表现本身，惟有在其个性非常惹人注目的地方，我们才会察觉到共性的存在。

老师点评：洪堡特认为，真正有共性的东西一定表现为强烈的个性。那么只有对个性有强烈的意识，才能深入理解共性。

以我的眼光来看普遍主义与理性主义的关系，我认为普遍主义是作为一个基本观点和理论而存在的。而理性主义则是对其进行论证的研究方法。正是因为理性主义的存在，普遍主义才能获得更大的发展，而也只有普遍主义的发展，才能够证明理性主义的观点。（03级学生刘倩的作业）

老师点评：你的观点和阅读都非常好！

从思维本体论看，你的理解不错；

从语言本体论看，理性是语言的，与普遍主义无缘。你说呢？

老师补充：对刘倩同学所谈洪堡特观点，再谈谈我的理解：

洪堡特在19世纪20年代提出了普通语言学研究的两大基本问题：

第一，“人所独有的语言如何形成为一种有效的手段，以理解、表达涉及丰富多样的事物和各种类型说话者的概念和感知？”

第二，“人和他的世界观是如何由他独具的语言来激励和确定的？”

第一个问题实际上是一个人类语言共有的深层机制问题，它建立在人的生理和心理的基本属性的基础上。这个深层机制，洪堡特称之为“有机体”。洪堡特认为，人类语言的共性问题已经超越了语言表层形式理解的层面，深植于人类的本性之中。“各种语言所共享的东西在很大程度上并不取决于各种语言，而是取决于人本身。因此，即使在细致的研究表明语言无法构成理解之桥梁的场合，一个人也照样可以理解他人。” 那么构成这样理解的究竟是什么呢？洪堡特认为是语言的“暗示作用（Andeutungen）”。在德语中，Andeutungen这个词含有指点、暗示、微微显露的意思。我们知道，语言的形式本身总是明示的，而明示的东西在洪堡特看来与共相无关。只有语言暗示的东西才是本质性的。而语言暗示的东西不在形式，而在对人的基本属性的应和。这种应和使人能够超越表层语言形式的重重障碍，在深层获得结构性的理解与沟通。

洪堡特认为，在探讨语言中的普遍现象的时候，人们的视点往往局限于肤浅的语言形式，在“同”中求同，殊不知表层之同尚未充分展开人类语言统一性中的矛盾。于“同”中求同的做法，对于语言普遍现象的追寻，不啻南辕北辙。出路在于超越语言表露的形式，从人的本质特征中理解语言的普遍现象。这种本质性的、人类共享的东西，深藏于语言的底层，它和人性在形成中相互塑造，而一旦在语言中“定型”，它就对个体成长中的人产生持续不断的暗示、喻示和影响。洪堡特认为语言对人的根本意义，首先是这种为成长中的人注入“共性”的意义。他说：“人们很容易忽视这样一个问题：语言本身是否真正具有、以及具有哪些实质性的喻示作用；要知道，人的整个内在世界始终受到外部感性的刺激和限定，而语言对人的持续不断的影响便取决于这种喻示作用。”

第二个问题实际上是一个人类语言的共同机制如何外化为民族语言形式的问题。也就是说，不同的民族语言如何相互理解，“整个历史上同时并存的民族和不同时代的人们”如何“相互影响”，这种相互理解和影响的精神实质是什么？

在洪堡特看来，语言的殊相和共相是紧密联系在一起的。一方面，没有充分的殊相，就无法呈现深刻的共相。洪堡特认为，共相之所以是共相，就是因为它能在非常不同的文化地理环境中展现出奇异的殊相。没有殊相的独特性和丰富性，就无法把握共相的巨大的精神张力，也就无法理解共相。统一总是在深刻的对立中统一。为此，语言的共相不可能期待从少数类型相近的语言中揭示，这样做“难以充分地认识和评价语言结构的差异，尽管这种差异可能已显得很突出。”

另一方面，也只有在一个普遍的同一性中，我们才能真正理解充满个性的精神表达。因为“所有的语言都共享一种有机体”。 我们只有在人类这个有机体的生理和心理的基本属性中，才能深入各种语言殊相的深层机制，从有机体的统一性中深刻认识各种语言的殊相。洪堡特认为，语言作为一种完整的精神个性，它一定是共相和殊相的统一。当语言的殊相非常引人注目的时候，它所根据的共相一定是极为独特的。这种极为独特的共相，唯有在语言个性化的表达中才向我们“喻示”。

因此，洪堡特对上述第二个问题的理解就是：“各种语言的确把民族分割开来，但语言之所以这样做，只是为了以一种更深在、更美妙的方式将各个民族重新更为紧密地系结在一起。”

认识各种语言的结构差异，成了认识人类语言的普遍语法的第一步。而这种结构差异在洪堡特看来，不是现成摆在那里的“某种仿佛实体性的、业已完成的东西”，而是某种主体性的认知。洪堡特认为，对语言差异的认识有三种做法：

第一种是以己律他。即研究者对自己的语言有“强烈的意识”，于是把他面对的异族语言“浇铸”进他自己理解的形式中去。此时，他实际上是“把异族语言强行纳入自身语言的形式”。

第二种是以他律他。即研究者对异族的语言有“强烈的意识”，具备异族语言全面、生动的知识，于是他从异族语言的观点出发，认识异族语言的特性。

洪堡特认为，以上两种做法都不足以充分地认识语言的差异，因为语言的差异是建立在语言间充分对立的基础上的。以己律他或以他律他，都没有将差异充分地置于语言间的对立之中。因此，第三种做法就是以他和己的对立和统一来律他。这就要求研究者对本族语言和异族语言的形式具有 “同样强烈的意识”。此时，这种“同样强烈的意识”包含着一个前提：“那就是要达到某种更高层次的、统辖其本族语言和异族语言的视点，并且恰恰是在初看起来差异极大、两种语言似乎不可能相互同化的情况下有所醒悟。” 也就是说，研究者置身于充分对立的差异之中，又用更高层次的统一性来理解和融合这种差异，将它视为一个对立的统一。此时，“差异便是同一，分离即是共有”。

〔例十七〕
普通语言学的两大问题并不是轻松地就能融会贯通的，语言相对于人的主体性，不断地受到人的整个内在世界始终受到外部感性的刺激和限定的影响。它的共性使不容易把握的，于是洪堡特有了差异便是同一，分离即是共有的精彩论述。

在讲课时提到，普遍的表层的是不具备共性的，真正具有共性的东西，一定会在不同语言中有不同的表现，语言共性必然是建立在人的精神个性的基础上，且存在着一种隐逸的内在深层的人的精神的张力统辖着语言的共性，这是一种很抽象的论述。

我有一个小小的问题，表层的并非共性，语言的深层有机体才是语言精神个性呈现出共性的地方。那么，这种共性有没有尽头呢？

我们看到最初语言的研究很难将两种不同语言的共享的 有机体发掘出来，就像人们并不觉得“dog”与“狗”是具有内在深层的机制一样，而当人们开始认识到了语言的规律与特性的时候，原来风马牛不相及的语言有了亲属关系。人们从语法、词汇乃至语用及语义的多个层面对语言进行深层次立体的解构和分析，人们发现了深层的“共性”，人们开始讲语言的符号性、系统性，开始研究语言的功能与运作原则，试图从前人未到达的高度及视角来寻找“共性”，并且干得很出色。

但是，当这些研究逐渐成为表象为人们接受的时候，当人们无法从不同的角度来理解“dog”与“狗”的时候，当从前的深层变为现在的表象的时候，那么对于共相的研究的动力是无止境的吗？换句话讲，如果假设深层变为表象这一过程永不停歇，表象的下面是一层又一层无限的会变成表象的深层的内在机制，那么共性的 “内核”是一个不知通往何处的黑洞吗？我们会世世代代地陷在其中，而终于不知道它究竟是什么？它究竟是以何种形式存在的？

当听到“不同的语言把人类分开是为了更加深层而有机地将人类紧密团结在一起”，一种莫名的感觉在周身滋长与涌动。这是一种难以言说地奇妙体验，好似无端的兴奋与激动又好像无助的不知所措。我不清楚深层而有机地将人类紧密地联系在一起将是怎样地一幅动人心魄的场景，也不明了这样的激动是否有资格具有意义。但我很想为它做一些什么，即便笨拙地摆出些引人发笑的愚蠢问题。仅此而已。（03级学生顾嘉君的作业）

老师点评：语言的共性不能从表层相似之处去寻找，而应从表层相异之处去寻找。而我们以往做的一切都不是在逐渐走向深层共性，相反是在用肤浅的共性遮蔽差异。只有深刻理解了差异，才是走向深层共性的第一步。

希望你的奇妙的体验伴随你一生。洪堡特在这里说的是对人类各种差异的真正的人文关怀和慈悲，是为人的意义和准则。

正在给你写点评的时候，我爱人过来讲刚在东方卫视的“东方夜谭”讲述一个真实的故事：为了扮演一个民工的角色，导演让演员（曾在电视剧《渴望》中扮演王沪生）去体验民工的生活，结果演员回来后大哭，说：“民工太苦了！”导演说：“民工都不哭你哭什么？你这样怎么能演好民工呢？民工有自己的生活方式和生活乐趣，你要去理解民工对生活的感受，理解民工的快乐，不要用你自己的感受和生活方式去理解。”演员再次去体验民工，努力去理解民工的生活感受。一次一个民工悄悄给他看一包烟丝，兴奋的说：“这是我弄来的中华牌香烟的烟丝，足足可以抽上一个月！”演员看他此时陶醉其中的快乐是演员自己多少年来没有过的，这才顿悟导演的话。－－如果我们不从“差异便是同一，分离即是共有”这个深邃的角度去理解人与人、族群与族群的不同，我们就无法对姿态万千的人类文化建立真正的终极关怀。）

3.课外阅读相关的人文科学著作

除了在两门语言学理论的精读课之间建立理解的意义之“场”，我们也鼓励学生开阔视野，将思考中的语言问题与广泛的社会文化和哲学问题联系起来。我们深信，一旦学生在语言问题和社会文化乃至哲学问题之间领悟到“通约性”，他们对语言的认识就会有豁然开朗的感觉，这种感觉对于一个刚刚进入语言学领域的年轻人是非常宝贵的，足以影响他的学术人生。〔例十八〕是两个学生在这方面的体会和教师的点评。

〔例十八〕

谈谈人文事实的真实性和理性之间的关系

墨西哥文化社会学家加西亚?肯克里尼(Garcia Canclini)曾说过：“城市的意义在于它能给予和不能给予的（社会）结构……也在于人们通过自己的个体行为去实现这些（社会）结构……和运用这些结构去想象自己和他人。”在我看来，这里的“想象”顿时粉碎了城市中那些钢筋水泥建筑的冷冰冰，取而代之的是一个会说话、有思想、给予人们悲欢离合、喜怒哀乐的浪漫之地。

建筑、城市，不是一连串的数据，也不是单纯理性的规划，否则城市只是一个填满了高楼桥梁车流的空架子，人们热爱城市正是因为芸芸众生注入其中的生命。在这里，并没有丝毫要贬低理性的意思。理性在我们判断、推理、思辨的时候给予我们强大的内涵，但正是因为这一特点也使得它在洞察人文事实时有心无力。莱布尼茨曾经着力调和唯理论和经验论，他看出了双方争论的焦点：“究竟是一切真理都依赖于经验，还是有些真理更有别的基础？因为如果某些时间我们在根本未做任何实验之前就能预见到，那就显然是我们自己对此也有所贡献。……感觉对于我们的一切认识虽然是必要的，但是不足以向我们提供全部认识，因此感觉尽管数目很多，但不足以建立真理的普遍必然性。”

“要建立真理的普遍必然性”，犹如普罗米修斯采撷下的熊熊燃烧的圣火，振奋起一代代的哲学家和语言学家，面对理性，他们顶礼膜拜，皓首一生，执著地去探索所有语言中的以永恒、普遍的方式存在的力量，试图为人们的客观认识标榜出一种权威。殊不知，“客观认识”本身就是矛盾的说法，既是“认识”，势必渗入了人的意志和精神，那么，要想在认识过程中剔除主体的作用又何从谈起？语言是同人的本质联系在一起的，因为语言是文化的成果，文化的一部分，同时又是文化的条件；人类文化的产生和发展依赖于语言，人类又借助语言得以存储、积累传承文化的成果。另一方面，新语法学家认为，如果语言学想要成为一门精确科学，那就不能满足于那些描述特殊历史时间的笼统的经验法则，而应该去发现在逻辑形式上比得上一般自然法则的规律。可问题在于，语言学又有什么必要成为一门精确的科学？语言的历史从来拒绝说一不二、斩钉截铁。诚如洪堡特所言，只要我们把语言看成只是“语词”的集合，那么要真正洞察人类语言的特性与功能就是不可能的。各种语言之间的真正差异并不是语音或是记号的差异，而是“世界观”的差异。对不同语言的深刻比较使我们知道，绝没有什么精确的同义词，不同语言中相应的词很少指称同一对象，它们适用于相互渗透的不同领域，从而使我们的经验具有多重色彩的视域和各种各样的外观。所以，站在理性的角度去考察语言，即使不是不科学的，至少也是过于理想化了。

有一千个读者就会有一千个哈姆雷特。在理性面前，恐怕哈姆雷特只能呈现出诸如复仇、悲剧人物这样人所共知的事实面貌了，无甚错误，却过于苍白。毕竟，在价值和人文的领域中，不存在绝对普遍的东西。“横看成岭侧成峰，远近高低各不同。”世界的外延特征使其避免了千篇一律的尴尬。（03级学生邢力原的作业）

老师点评：语言学有什么必要成为一门精确的学科？你的提问振聋发聩，很有勇气！语言有自身的语音系统、语法系统，在人文现象中它的形式的确是“精确”的。从结构主义发源于语言学也可以看出语言结构的某些方面具有数学的性质。但这一切在本质上都是相对的，因而是表象的。语言系统本质上仅仅是一个民族看待世界的样式，人类语言形式的多样性深刻表明语言的“精确”有其文化的限度，或者说语言的“精确”深刻表现出一种文化的限度！我们越深入语言形式的“精确性”，也就越能揭示语言的文化差异。由此，“精确性”实际上是一个差异性的概念，而差异的本原是不可追溯的，它是文化的。只有在发出“语言学有什么必要成为一门精确的科学”之后，我们才能真正在人文科学研究中树立起语言学精确研究的范式，使语言学真正成为一门领先科学。

（六）作业点评基于原典，又须充分爱护学生在精读基础上探索的欲望

当学生逐渐习惯精读课学习中的思索，精读课教学渐入佳境时，学生中会有不少新异的富于创新的观点提出来，此时学生的心情是忐忑不安的，教师的一个简单的否定就会彻底泯灭他们精神世界的探索欲望，以致“万马齐瘖”。我们不少学校就提倡前人的“50岁之前不写文章”的观念，主张学生“十年磨一剑”。这只会严重地压抑年轻人特有的创新思维。面对学生的新异之见，我认为教师别无选择，必须以极大的热忱肯定学生的创造性思维。即使学生的新异思考看上去稚嫩甚至荒谬，只要他开始勇敢地走上了思想探险之路，我们就要为他们鼓掌！何况所谓“稚嫩”和“荒谬”的评价往往囿于传统的成见。《普通语言学教程》精读课的学生作业中一旦发现充满新意的探索，我们都以极其欣喜的心情给予鼓励。许多同学说：“老师永远鼓励我们，让我们渐渐有了信心。”教师的鼓励对这些蹒跚学步的低年级的本科生来说，太重要了。而事实上，他们的探索并非那么稚嫩，他们许多新见，带给教师的是意外的启发，是切切实实的教学相长。以下选介其中几例：

〔例十九〕

语言发音风格与地域特点

索绪尔在《地理语言学》中提到：在语言研究中，首先最为突出的是语言的多样性，即国家与国家之间，甚至地区与地区之间显而易见的语言差异。

我是相当赞同这一点的，并且我还认为不同的语音如同语言一样，也可以用地域来划分，即一个地区的语言发音风格和这个地区的地域个性是相交影响的，或者说，语言不仅与心理互相影响，语音与心理同样也是互相影响的，这样的影响并非是“点状”的，而是“面状”的。语音的发音风格甚至能够笼统粗略地起到“地理边界线”的作用。

西方人多喜用法语和英语作为最主要的沟通语言；东方人的语言主要以汉语、日语为典型代表，这两大团体的语音和地域个性是非常显而易见的。

英语的发音十分强调卷舌，卷舌带来了浓重的语音，还且使得语音听起来绵长粘连，并且这种丰润的发音附上了相当的感情色彩。法语的发音注重小舌音，我以为，小舌音刻意与卷舌搭配，加重了，不，是过分渲染了浊音效果。这种浊音听起来不是“一点”，而是呈现连续的“块”。与英语相似的地方是，法语词与词之间的确存在短暂的停留，但就词的本身而言，法语的发音是粘连浑圆，并且感情因素也能被表现出来。

由英语和法语，我做出一个大胆的谈论：英语和法语粘连的语音、卷舌而发出的语音效果，都表现出浓郁的情感，而西方人大都擅于表达情感情绪，他们不如东方人含蓄，他们是坦白、坦率而直接的，这样的个性与他们的风格在我看来，联系相当密切。东方人的语言代表语，我擅定为汉语及日语。汉语中几乎不存在完全的卷舌音，而只是适度翘舌，这一点与西方注重的“卷舌”比较，就显得含蓄、温婉。此外，汉语的发音，即使语速再快，仍然是清晰的、独立的。汉语中不存在英语中的“连读”、“爆破”、“同化”、“弱化”、“浊化”现象，因此汉语语音更规范、严密，有理性色彩。

日语则更加突现出理性的一面。日语的发音是硬朗、简短的，比较汉语，日语基本上不透出任何感情因素，永远是工整而规范的。这和日本民族的个性十分相似，日本民族一直是理性刻板而矜持有理的。补充一点，日语中大多数语音都是平舌的，所以日本语的理性内涵就更加明显了。

由两大团体的发音风格差异，不难分辨出西方的感情直率浪漫，和东方的理性含蓄。

这样的联系在同一语言中有所体现。英式英语和美式英语虽是使用同种语言，而其发音风格完全可以根据地域的划分。

英式英语发音和美式英语的最大区别在于“r”的发音。英国人是不发“r”的。美国人却完全把“r”突出来，那么由此可以看出，美国人更张扬，英国人更内敛；又如，英国人发[a:]音，美国人却发[],tory在英式英语是双音节，在美语中是三音节，这又充分体现出美洲人的直接、坦率，和欧洲人适度的内敛。

甚至同一种语言在同一个国家中，也可以根据语音来辨别地域。

上海人的普通话，即使注重前后鼻音，仍可以分辨出这是上海式的普通话；北京人的普通话，一听即便可知。北京普通话的卷舌较之上海强烈，鼻音也更明显。这是地域和语言互相影响的结果吧，其中以“心理、个性”为纽带。

最后，除了上述所讲的地域个性和语音风格的联系外，我又产生了一个奇怪甚至荒谬的想法：“卷舌”的程度，跟语言的感情色彩是否是一个正比例函数的关系呢？（03级学生姜欣忆的作业）

老师点评：大胆假设，然后小心求证。我觉得你能自圆其说。

〔例二十〕

由聚合与组合理论说开去

聚合与组合（paradigmatic & syntagmatic）分析法是一个很典型的结构主义的分析方法，那我们就先从结构主义的问题开始分析。其实在以往的课中我们对索绪尔及其结构主义语言学所作的批判已经够多了，但有几个方面还需要强调。

结构主义对语言所作的划分是一种人为，虽然他们一再强调这种分解是循着语言本身的“经脉“进行的，但我们都知道这是不可能真正做到的。语言的内部与外部从来就不是绝对的，也没有完全区分，而索绪尔将语言严格符号化的做法是为了强调一方面而抹杀另一方面。这不是真正的语言。另一个重要的原因是语言本身就在影响着我们。在结构主义里，“解剖“语言的过程与认识语言的过程其实是同步的，就是说我们不可能在“下刀“之前就清楚这样作是否是正确的，是否是循着语言的“经脉“。错误是必然的了。

那什么是语言的“经脉“？普通语言学在着力研究语言共性的时候是否忽略了各民族语言的个性。如果有一种语言是完全符合聚合组合理论的，难道这一理论就一定适用于另一种语言吗？我们知道，按照照搬拉丁语语法而成的语法（我们还不必去考虑这种语法的合理性）来看，英语其实是一种相当不规则的语言（就像照搬西方语言语法而成的现代汉语语法一样），从这个意义上讲英语在西方语言中更像汉语，而正是在与英语的对比中我们接受了聚合组合理论。可以说汉语其实距离西方语言学理论上的聚合与组合理论还很远。

问题不在于事实是否与理论相符，而在于理论是不是从事实出发的。在聚合组合理论的背后是结构主义、是分析主义，而在中国的思想中这从来都不是主流。我们更强调的是从整体的和谐上去考虑问题，或者说是“活着“思考的，而不是“死的“分析。结构主义从一开始就是冷酷无情的，追求的是符号的冷默与客观。如果说索绪尔要尽力跳出语言的话，中国人似乎更愿意沉浸于语言的包裹之中。那么这种对语言的解构只能说是最大限度的精神分裂。这种解构行为本身就是不可接受的，那由此而生的理论恐怕就更难适用。

事实上也是这样的。你会发现聚合关系其实是以组合关系为基础的，也就是说我们在解释聚合组合理论的时候更像是从句法理论的层面去分析的，而不仅仅是解构与描写。那么句法层面的问题就存在一个句法生成理据的问题。这不能不让人想到乔姆斯基（Chomsky）。乔姆斯基的伟大在于他突破了索绪尔一贯坚持的在自足的语言自身中去寻找答案。当然，乔姆斯基并没有说这样说，但是他提出的人生来就具有的“语言习得机制“LAD（language acquisition device）天赋其实就已经与语言本身没有多大的关系了，这更像是上帝的事情。但是这种预设的、先验的理论给了我们另一个思考的角度--心理。其实我个人在考虑这个问题时觉得将其称为“心灵“可能更合适一点，因为我觉得这里的心理因素已经不仅仅是在心理学（psychology）的层面上了。

我认为在我们语言的背后有这么一个心理因素，它是最根本的，是最终的理据（motivation）。这种心理因素决定着我们语言结构的组织方式、对词语的性质分析、细微的感情色彩的理解与运用等等。它或许是不可知的，但我们能细细地体会到。我不想把问题引入神秘主义一类的东西，但是似乎只有这样一种心理因素才可以解释困扰我的一系列问题--聚合组合理论如果被摧毁，或者说得更激烈一点，如果结构主义的结构消失了，剩下的是什么，语言靠什么来支撑？我们曾经分析过结构主义的完全客体化其实是彻底架空了语言，如果拆掉这个架子呢？或许语言自己就自足了。但如果语言自己就自足了，那么语言与外物联系的接口又在哪呢？再如果说无所谓外物，世界就是语言的，语言是事物能被说出来的形式，那么这个形式的内容是什么？我觉得只能是我所说的心理因素。但在我萌芽的思考中还有一个问题无法解决--我一贯坚决地认为语言是因交际的需要产生的，那么这种交际其实根本上并不是语言的，只能说语言是人类可选择的最经济、有效的手段。但在J?G?赫尔德的《论语言的起源》里读到“当人还是动物的时候，就已经有了语言“，我突然意识到语言的产生其实是一种表达欲望的结果（表达不一定是为了交际的），这种欲望其实就是心理因素的一方面。就是说，从一开始语言就是受心理因素支配的，而且这种心理因素是先于语言产生的。

再回去看看乔姆斯基的理论。他的理论--那种生而知之的原则的范畴实际上只是在语言习得、句法规则等方面，而在一些更根本的问题上是不适用的，比如对一种语言冲动的解释上。它能解释为什么小孩子们能迅速地掌握一门语言中字词句子结合的规律，却不能解释为什么孩子们要自觉地去掌握。我想这就是我所说地那种原始的根本的心理因素要解决的问题。（03级学生游畅的作业）

老师点评：游畅：从这里起步，慢慢形成自己对语言研究的基本观点，用一篇又一篇犀利的论文，开辟前进的道路。

〔例二十一〕

语言符号的任意性与象似性

索绪尔说，符号施指与符号受指之间的联系是任意的。这种任意性是无理据的，也就是说，相对于符号受指，即在现实中与它没有任何天然联系的符号受指而言，它是任意性的。同时，他认为语言符号的建立是以集体习惯为基础的，是约定俗成的。因此，符号施指的选择就其使用的语言集团而言，却不足随意的，而是强制性的。

萨丕尔对语言的定义是，语言是纯粹人为的，非本能的，凭借自觉地制造出来的符号系统来传达观念、情绪和欲望的方法。他说，语言的本质在于把习惯的、自觉的发出的声音（或是声音的等价物）分派到各种经验成分上去。语音和经验的关系，即符号性的关系，是偶然建立起来的。

当初读到两位语言学家对于语言符号的任意性的阐释时，心中真是赞同不已。但后来老师在课堂上提到语言符号的象似性，从另一个视角考虑语言符号的产生，这给了我不小的触动。从萨丕尔对语言的定义中推衍开来，可以得到两点认识：①既然语言是纯粹人为的，非本能的，那么它一定是在人类理性支配下的活动，②既然语言用来传达观念、情绪和欲望，那么人类选择的对应的符号，一定最接近于他观念中的真实。

索绪尔也认为，语言符号的建立是以集体习惯为基础的，是约定俗成的。这个约定俗成的过程也是理性的，因为人是理性的动物。“约定俗成“的情况可能有两种：一是最高统治者或最高权威的人制定一套符号系统，并将它向下推行，譬如法令的颁布，那么这个向下推行的过程就是最高理性传达与扩展的过程。对比，一般社会民众没有选择的权力，理性也使他们认识到要求选择只会给他们带来灾厄。另一种情况是，一套符号系统在民众中自发形成并传播开来，进而上升为标准与规范，使得其他表达方式都被看做是错误的。如果这一符号系统不是理性的，它不可能为大多数人认可并接受，也不可能经受时间的考验，在历史的长河中流淌并逐渐积淀下来。这样的符号系统，就像一枚小石子投入深潭中，发出“咚“的一声，或许也会留下几个水泡，从此就消失的无影无踪了。如果一个符号系统是绝对的任意性，那么它只是一盘散沙，不可能形成自足的有机整体，也不可能“在把现实世界改造成精神财富的伟大转化工作中，积极参与着民族文化，民族精神的建构。“黑格尔说过，存在即是合理。既然语言符号系统能够沿用至今，那么它一定是包含理据的，是人类理性的产物。在历史中，这两种情况很可能是交叉使用的。

从语言产生的源头上来看，符号的制造应该是象似性的，只是这种象似性在漫长的历史年代中逐渐被淡化，遗忘了。前面说过，语言是描述人眼中看到的世界，传达人的观念、情绪和欲望的方法，那么符号的制造一定是尽可能地接近人所认为的真实，一来方便记忆，二来有利于传播。不同民族对于同一概念的表达方式的差异，是因为他们站在不同的视角上描述他们所看到的真实，其本质还是象似性的。正因为力图从自己的视点上接近于真实，不同民族制造的语言符号之间才显得具有任意性。关于这一点，我还想到了不同民族制定的历书。当人类从蒙昧中醒来，为了在永恒的流逝的虚空的时间中抓住自己的存在感，人类需要对时间进行界定。毫无疑问，不同民族制定的历书各不相同（如公历和农历），这并不说明他们制造的历书是随意的，相反，它们都是有理据，有规律可循的，只是观察点不同。譬如中国古代的农历，最初就是依据月相制定的。再举一个例子，中国古代有一个很著名的故事叫做《盲人摸象》，说的是几个盲人去摸大象，有的说大象是一根柱子，有的说是绳子，也有的说是扇子。我们不能责备这些盲人，他们只是根据自己的感受对大象做了最准确的描述。我想，这个故事很能说明问题。

反驳语言符号任意性的另一个很好的例证是汉语。汉字作为书面语言无疑是象似性的，它起源于图画和刻画符号，其后语言的发展过程正是从具体到抽象的引申与联想的过程。如今天的“间“字，金文的写法是“ “，意思是两道门的缝隙中洒下一地月光，很贴切，也很诗意。很难说古人们怎么会想到从这个角度描绘“间“字。所以“间“的本义即门的缝隙，后来有逐渐引申出中间，间隔的意思，还有离间，窥视，偷偷地，秘密地等意义。而门缝这个本义因为长久不使用而慢慢失落了。虽然汉字作为语言符号在不断走向简化，但不能否认汉字是象似性的这一历史事实，我也希望，汉字的源初之美不要在简化的过程中丧失殆尽。（03级学生张偲偲的作业）

老师点评：理论结合体验，深入浅出，非常透辟！

你已经形成了一个论文的骨架，其中的内容已经比现在许多发表的论文更深入而有新见，可以试试写出正式的论文。

〔例二十二〕

繁简之间――汉语字形与书面表达的拉锯

世界的发展和环境的多样化是推动民族文字内涵和外延扩大的根本动力。所谓“世界的发展”和“环境的多样化”说到底也就是人类总体世界观的问题，是心理的东西，所以换言之，文字的发展过程也就是人类集体心理认识的产物。从汉字起源来看，起初每个汉字的意义都是单一的，明确的，即与它的意义一一对应而存在的；然而随着人类认识的深度和广度不断拓展，具体汉字的意义逐渐模糊化或边缘化。因为汉字，或更广义地说，符号（指单个符号而言）所能担负的意义承载不是无限的。在一个语言文字系统中，在文字创始之初，概念（或意义）宽泛而总体数量不大时（如甲骨文只有一千多），选择对应每个概念创造一个符号是最好的选择，这样意义明确，对人脑的压力又不大。就人类的认知规律来说，最先被符号化的都是具有实体的具体对象，对分析和概括能力没有太多要求，符号和概念的一一对应可行性也比较大。可显而易见的一点是：“涵义”，随人类认识深化和对世界探索的深入，具有不断膨胀的趋势。这样一来，符号的负担就突然倍增，它的意义不再“单纯”。简单地说，概念深化和随之而来的表达问题的出现和解决可以用以下模式说明：

概念 符号
认识阶段Ⅰ a(=a1) A(=A1)
认识阶段Ⅱ a1,a2,a3…… A(=A1)
认识阶段Ⅲ a1 A1
a2 A2
a3 A3
…… ……

当然，新的认识阶段中，概念与符号也不一定一一对应，例如经常会出现：

a1 A1
a2,a3 A2
a4 A4
…… ……

通过符号的裂化，意义被分担，原本的原始符号A的意义或概念再度因此单纯化，从而避免了许多表达上的歧义和不确定，就这一点来说，保持汉字形体的丰富性和多样性是攸关民族文字性命的。如果缺少了这些足以区别意义的外部特征，汉字就又回到了认识阶段Ⅱ的程度，而且多数情况是把不相关的a1,b2归为A去，这是个问题尚未解决的阶段，意义表达尤其是（书面）混乱不堪。简单草率地将不同的汉字，部首的外部形态特征消灭或合并（除采用草书外，另一条汉字简化的途径），是对文字发展规律的反叛与破坏。

看上去，今天的我们，书写速度是提高了，办公时间是缩短了，纸张油墨是省下了，但事实上果真如此么？每个人是不是都该自问，不知不觉中，文章是不是变得越来越长了；修饰用的定状补是不是越来越多了；每个字的原始意义（本义）是不是越来越难以捉摸从而使我们选择时越来越难下手了……而与此同时，它们因此变得越来越有价值了么？还是说，我们好像酒楼上的苍蝇，忽悠悠出外晃了一圈，又回到原点了呢？我们正在自觉或不自觉地，用冗长的表达方式买来弥补汉字形体简化——其实也就是单调化——所带来的表达障碍。最直接的表现，就是现代汉语双音节词、多音节词占去了绝大部分江山，单字成词的已不多见。

当然，并不是说双音节词或多音节词本身是个错误或有什么缺陷，前面也提到概念随时代发展有不断膨胀的趋势，单是依靠创造新字形是远远不够的，多音节词的出现是最终的解决之道——虽然晚清并不存在文字改革一说，但其实的小说戏文中，多音节词较之历史上还是相当众多的。但是因此就抛弃“字”本身的多样性，完全依赖少量看上去差不多面孔的字颠来倒去、反反复复来解释一个用繁体字书写一目了然的概念，岂不是费神又费力？

举一个大家都熟悉不过的例子：錢鍾書先生从来不让其他人在提到他姓名时以简体印刷，原因很简单，“钱钟书”这个名字是什么意思大家完全摸不到头脑。“钟”字是合并了“鐘（时钟的“鐘”）、“鍾”（钟爱的“锺”）两个繁体字的简体字，在这里如果不加说明，根本无法判断“钟”指的“鐘”还是“鍾”。“钱钟书”这个名字既可以被理解成同时和“钟”（乐器、时钟）与“书”相关，也可以被理解成“钟爱读书”之意。反之，使用繁体“鍾”就完全否定了前一种猜想，我前面的口舌就纯属多余了。

另外，在现在如果要表达“人头顶的毛发”这个意义，必定会使用“头发”二字（如果没有特殊语境这是最准确的表达了），但在繁体简化以前，只要写“发”（繁体）字就可以了，“头”字的修饰完全是画蛇添足。（无论有无语境都不会发生歧义）今天要是只留一个“发”字，相信绝大多数人都得大呼看不懂，你说你到底是想“发财”呢还是要“理发”？

总之，我们自以为把一切简化了，但事实上正使自己陷入更大的麻烦之中。汉字形体之繁简，这原本是一场形式与意义间的拉锯——即如何在形式丰富程度与意义表达尽可能准确间取得平衡点——但作为局外人的我们却嫌它不够彻底而硬掺一脚，这是十分危险的。可能的后果之一是威胁甚至切断汉民族文字源流的连续性，后果之二是使得汉字的涵义和符号发生模糊与错位，损害到汉字的表达功能。（03级学生刘赟的作业）

老师点评：刘赟，把这篇文章写成论文格式，材料再充实一些，我去推荐发表。

（七）作业点评要珍惜学生作业中抒发的理论探索的真情实感

当学生们在精读课作业中形成了和教师充分对话的习惯后，他们会把自己在理论探索中发生的真情实感无保留地向老师抒发出来。在原典精读课的教学中，能否激发学生在理性的学习探索中的这种感性的领悟，能否使学生的理性的认知获得充分的情感的支持，能否使理论学习和学生的精神与人格的升华融为一体，这是衡量原典精读课的一个重要的尺度。理论知识决不应该仅仅是学生的“身外之物”，决不应该仅仅是学生的换取分数和绩点的工具。理论知识只有坚实地扎根于学生的感悟和真情实感之中，才是真正有价值的。因此，当学生的理论探索获得精神与人格的升华之时，是教师最为欣喜之时，也是值得教师在作业点评中备加珍惜的。以下是两个实例。

〔例二十三〕

对于老师提出的“年轻人要抓住大好时光，敢于著书立说。”我也有所感悟。最近，我经常觉得有许多新的灵动的想法不断涌动出来，读书时，它从书页边走过；写文章时，它趴在雪白的信纸上朝我微笑。一股热烈的冲动攫住了我，我迫不及待地想要抓住它，把它记录下来，因为它是那样地转瞬即逝。我的努力是如此笨拙，以至于回过头再看自己写下的东西时，发现那激荡着我的发光点已经消失不见了，它并不在我记下的想法中。十分懊丧……但终究还是有所收获。我想，年轻人胸中蕴藏着无数萌动的种子，一旦它们破土而出，那将是可怕的想颠覆一切的新生的力量。这股力量会随着时间的流逝而慢慢减弱，也有可能，这些种子一辈子都不会萌发，就那样枯萎死去。借用罗曼?罗兰的《约翰?克利斯朵夫》中的一段话：“他（约翰?米希尔）有人生最宝贵的一个德性：一种永远新鲜的好奇心，不会给时间冲淡而是与日俱增的。他没有相当的才具来利用这天赋，但多少有才具的人会羡慕他这种天赋！大半的人在二十岁或三十岁以上就死了。一过这个年龄，他们只变了自己的影子；以后的生命不过用来模仿自己，把以前真正有人味儿的时代所说的，所做的，所想的，所喜欢的，一天天地重复，而且重复的方式越来越机械，越来越脱腔走板。”我想这也是老师为什么要我们珍惜现在的大好时光的原因。

老师评语：年青时多写多发表。只有开始写了，才真正进入思考。

后记：今天早晨我起来晨跑，看到了一幅异常壮观的景象。在椭圆形的红色跑道上，覆盖着蛋壳般的天空。一面，是无比深邃、苍茫、空渺的太空，没有一丝白云，蓝得如同凝住了一般的天空；另一面是冉冉升起，光芒四射的太阳，将我包裹着，让我周身暖遍。我突然满心欣喜，拔足狂奔起来。我想狂喊，我想张开双手，迎风飞翔。那蓝的天空在我头顶上轻轻摇晃，仿佛一伸手就能触及似的。人类对天空有一种不可思议的感情。它令我沉静，又令我狂喜。冰心也曾在后山的草坡上对着那蓝得摄人心魄的天空跪坐下去，泪流满面。这正像浩繁的星空让另一些人深思一样。

我不知道，语言学家的孜孜追求是否就像人类对天空的本能向往。在历史比较主义的天空下，语言学家们在红色的跑道上无休止地奔跑着。当历史比较主义走进最后的黑暗与迷茫时，我不知道，结构主义的诞生是否就像这太阳一样给他们带来了新生的力量，温暖和勇气。索绪尔开启了另一片天空。怀着对天空的憧憬，语言学家依然会在红色的跑道上奔跑，周而复始，年复一年。或许他们也会轻轻地发出一声慨叹：

又是一个艳阳天。（03级学生张偲偲的作业）

老师点评：人类对精神世界的探索就像对蓝天和阳光的拥抱，满怀惊奇和喜悦，义无反顾！
老师在你的两张作业前凝神良久，心情难以平静。你们在成长，这带给老师巨大的快乐！

〔例二十四〕

创新——拒绝低头

20世纪的语言学大家、布拉格学派的雅格布森在评价索绪尔《普通语言学教程》时说， “在科学史上有两类杰作，一类是把某一派的研究成果、研究状况和理论原则加以整理清算、为学派的活动冠以公认的原则，保罗的《语言学史原理》就是这类著作的经典范例。另一类不同于前一类综合性的著作，它们是前言，不是后记，它们体现的不是业已完成的大厦，而只是一个创造性的新建的充满活力的开端，索绪尔的《普通语言学教程》恰恰属于这后一类。他大胆尝试修改和克服作者求学时期以及以后的遗产，寻求新的结果。”这段话恰到好处地评价了《普通语言学教程》的作用和索绪尔的独创精神。

19世纪下半叶突出的思潮是天真的现实主义、外在经验论或者自然主义，这时语言学家普遍把个人的语言作为唯一的社会现实，把社会的语言视为不过是学者所作的抽象而已。新语法学派的一些权威学者就是这么认为的。这种观点非常流行，甚至连博杜恩 德 库尔德内这样具有批判精神而且目光敏锐的语言学者也赞同这种观点。在这样的强势观点下，索绪尔依然顽强地阐述自己的语言观，强调语言的社会性，那社会是一套社会惯例规约，是某一社会性规范的系统，并在任何的攻击和压力下都能够坚信自己的看法不发生改变。

在索绪尔提出此理论后，《普通语言学教程》遭到了20世纪语言学者是强劲也是最无奈的批判。固守实证主义或原子主义的学者崇尚一种典型的反对观点：“没有纯粹属于个人的言语，也没有纯粹属于社会的语言。”但是，真理始终是真理，不会因为反对者的攻击与诋毁而埋没。相反，这样的争吵还将全球语言学界的目光吸引了过来，造就了现代语言学的多个同心圆。在反对与赞同的对立斗争中，索绪尔的理论愈来愈彰显其价值。

纵观人类历史，没有一个创新不会受到当时社会的激烈批判。因为他动摇了权威的地位，挑战了被视为金科玉律的教条，但是历史依然会还你本来面目。无论你怎样激烈的压制与迫害，这样的举动只会使它更深入人心，更凸现智者之智和愚者之愚。

在今天，我们的研究同样需要这样一种精神，人云亦云，迎合权威是出不了任何成果的。这是我认为索绪尔的思想最闪耀光芒的地方。可能写得有点偏了，但是不知道怎么搞得，写着写着就写到了这里。（03级学生刘倩的作业）

老师点评：你说得真好！写着写着就触动了灵魂——这才是真正的科学研究。

近年来我们在高校原典精读课程中探索一套大学原典精读课的教学方法，这套方法的基本点是要在原典精读课程中用各种方式加强教师和学生的互动。在02、03、04、05级本科生教学实践中证明这套方法是富有成效的。这样的互动产生了出人意料的效果，学生们纷纷反映说：“课堂点评的方法很好，可以给人很多启示，自己一个人读书的过程中很难涌现这么多想法。而没有思想的激活和碰撞，读书的过程就少了很多应该有的快感。” 来自学生的反馈表达了对原典精读课程教学探索的肯定和支持：

一位学生说的体会很有代表性：“最后一次写作业居然有些舍不得了。想起第一次老师将思考题布置下来时，我完全傻了眼，我实在不知道这样的东西应该怎么写，写些什么。因此我在文章的最末还心虚的加上了一句‘很浅薄，望老师谅解’的话。然后在一次次的思考题作业讲评中，我在同学们精彩的作业中汲取，加上老师一再的鼓励，让我渐渐增添了自信，对于我所学的语言专业也更添了分喜爱，许多文字也真心流露于笔端。……这些都是这节课带给我的收获，不过，有一个更大的收获，那就是老师一直鼓励我们去做的，就是创新。老师的鼓励我将铭记于心。”

一位学生在课后说：“在您的课堂上，语言这个很抽象的东西突然就变得有血有肉，充满了生命气息，这是我第一次接触语言学理论，或许您讲的具体知识我以后会忘记，但是这门课体现的这样一种海纳百川，自由探索的学术精神却会令我受益终生。”

一位由外地高校考入复旦的研究生，在听了这门课后对我说：“申老师：今天课上听您读本科生的作业，我才真如那位同学所说的“汗颜”呢，感觉自己真是枉比他们多读了几年书。我特别羡慕他们的锐气、他们的自信，我感觉我大学四年就是让我慢慢失去锐气的过程。随着自己读的书越多，发现自己不知道的东西也就越多。因为知道有那么多权威的说法，因为知道自己有那么多不知道的，所以自己就几乎不敢说话，很怕自己的话‘贻笑大方’, 或遭受批评，于是步履小心，不敢越雷池一步。在这过程中，自己的思想也就被束缚住了。今天老师您关于‘年轻人的锐气’的一番话，让我很惊醒。是的，到了现代社会，知识产生的速度也越快，一个人是不可能把要读的书读尽的，而且‘尽信书不如无书’。我以后会注意阅读时关键要开动脑筋、形成自己的观点。”

一位曾经在课堂上和教师激烈争论的学生，在课程结束时说：“我觉得老师的课堂是真正的大学课堂，跟我想像中的一样，比想像中的还宽容还惊喜。”

——“真正的大学课堂“，这来自学生的感受，是我们莫大的欣慰！其实，学生的积极参与也促进了教学相长，教师在撰写上课讲义时受到了学生讨论的许多启发。实践证明，师生在原典精读课教学中的多层次互动使这类课程无论对学生还是对教师，都是难忘的成长经历。
复旦中文系的原典精读系列课程开讲以来，我们教师在辛苦而富有创意的教学之余常常深有感触地说：“这些学生真幸运！”无疑原典精读课让一进大学的学生就有了一个与大师对话的高起点。他们摆脱了长期以来横亘在他们和大师之间的烦琐僵化的各种通论文本，直接面对大师的语言和气息，深切感受大师艰难甚至痛苦的思考，从根本上理解思想史上的一个个是什么和为什么。而原典精读课又给授课教师最大限度的纵横挥洒提供了讲台，教师的全部学养和个性都在对原典的阐释和与学生的对话中淋漓尽致表现出来，让学生涵泳其中，受益无穷。从原典精读出发，这些大一、大二的学生踏上学术探究道路之始就以扎实的基础高屋建瓴，稳步建立起自己的学术信念和探险目标，开始充满自信地行走在世界学术之林中。